

爱上同名女子
作者：金萱

跟她可真是有缘啊！
第一次见到她这个同名女子是在机场，
一幅与恋人吻别的画面令他印象深刻，
第二次见到她竟是在赌场，
代父还债的她差点变成酒家女，
他这「鹰帮」大哥看不过去，
只好出言相救要她成为自己的女人，
但就在得到她的人那一刻起，
他更坚定要得到她的心，
并有绝对的信心驱走她心中的爱人，
怎奈造化弄人，
就在自以为快掳获佳人的心时，
却青天霹雳的获知自己罹患……

序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尾声

序言

关于这本书
金萱

爱上同名女子，当你看到这个书名时，第一个反应是什么？男主角前后爱上两个同名的女子，女主角与男主角的老情人同名，然后剧情就是你爱她不爱我，你到底爱的是她还是我？不要叫我的名字，你到底在叫谁？哇，好纠葛的感情哦！不过真是抱歉啦，如果你真是这样猜的话，那就大错特错了。

爱上同名女子这个同名可不是说两个女人之间的同名，而是指男、女主角同名哦！嘿嘿，没想到吧？不过请大伙放心，我是不会夸张的把女主角取名叫英俊，把男主角取名叫美丽的，这个实在太可怕了，可怕到睁着双眼都会作恶梦，太可怕了啦古绍全，不知道这个名字大伙还有没有印象？原本只是《爱上一个人》中的一个配角，没有人想到我会把他拿出来当主角写吧？其实我在写《爱上一个人》时也没想到，要不然每回都要取些稀奇古怪的人名，想彻底执行“每书一字”的我也不会取个这么简单的名字——古、绍、全，还真是又笨又有力哩！

OK，错误既然已经造成了，我想后悔也莫及了，SO，只有从女主角的名字上下手了，绍全、邵荃，没想到这么笨的名字，竟然也可以变换成这么美的名字吧？呵呵，我还真是愈来愈佩服自己了。不过说真的，邵荃这个女主角的名字应该可以补足男主角古绍全这个名字的缺

憾吧？

白血病，有多少人知道这个名词？假如听过，我想大伙也不太了解白血病到底是什么病，对吗？那如果换个名字来说——血癌，请问，现在有多少人对这个病不了解的？如果真不了解，那么也知道“癌”这个字的可怕吧？白血病俗称血癌。

其实金萱在写这本书之前对白血病也是一知半解，甚至于还将白血病与血友病混为一谈，真是有点儿白痴。

第一次注意到白血病这个东西，是在看到一个专有名词——骨髓移植，因此我好奇的查了一下百科辞典，结果就像玩寻宝游戏般欲罢不能的一头栽进书里头，好巧不巧的是，我又看到一集探讨“玻璃娃娃”（急性淋巴性白血病）的九点综艺情，这下子，想让我不对白血病产生好奇都难了。最可怕的是，当我正努力的将白血病写入书中时，没想到一个屋檐下续集中也出现了这个可怕的名词，天，当真是无巧不成书呀！

不过说实话，别看我拿了一堆医学上的专有名词来写，其实我对于白血病还是只了解一点皮毛而已，所以大伙大可不必写信来问我关于白血病的疑难问题好吗？

因为我一定会回信说：我也不知道，请你去问医生好吗？

另外，关于白血病这事我好像还写得不太过瘾，或许在以后我的书中还会再见到它，希望大伙别太介意。当然，白血病这么多种，就随我高与挑哪一种写啦！至于会发生在男主角、女主角、男配角、女配角，或者路人甲、乙身上，更是任我欢喜啦！呵……

第一章

仓皇的奔跑在中正机场内，邵荃又黑又亮的大眼睛不停的梭巡着周遭的每一张脸。高哲呢？他通关了吗？没等她吗？不会的，他说一定会等到她来的，他……

“邵荃、邵荃，这，我在这！”在另一方的高哲在看到她美丽的身影时，忍不住兴奋的朝她大叫着。

“高哲！”邵荃喜上眉梢的朝他挥手，以最快的速度奔向他怀中，“我还以为你走掉了。”她喜极而泣的对他说。

“我说过我一定会等到你来了之后才会走的。”高哲替她拭去脸颊上的泪水，柔声对她说。

“伯母、伯父呢？”她看了他一下，在眼泪又将要掉下来之际转头寻望着四周问道。

“被丁湘拉去逛免税商店了，她也知道你会来。”

丁湘是邵荃的好朋友，就是丁湘介绍她和高哲认识成为情侣的，但偏偏高家两老中意的媳妇是家世可以与高家媲美的丁湘，而不是她这个母亲替人帮佣，父亲除了喝酒、赌博之外一无是处的女子，也之所以，高哲才一毕业他们就急急忙忙的将他送往国外去，以防止她这个一心想登豪门当少夫人的投机女子。

高哲从来都不知道他父母不喜欢她，因为他们在他眼前总是表现得亲切和蔼，但是在他背后却对她极尽的讽刺与嘲弄，这样的一对公婆，邵荃不知道将来若真的和他结婚之后，她该如何与他们好好相处，不过现在想这些事似乎太早些了，虽然高哲早已向她求过婚，而且还不只是一次，但是他就要到美国去了，而且这一去甚至于不知道何年何月何日才能回来。

看着他，邵荃的泪水还是不由自主的掉了下来。

“邵荃，我爱你，你一定要等我回来娶你好吗？”高哲捧起她的脸深情的凝望着她说。

“高哲……”

“我不能向你保证我三五年必能学成归国，但是相信我，我一定会全力以赴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学业，等我一回国，我们就立刻结婚好吗？”

“嗯。”她坚定的点点头。

“等我，你一定要等我邵荃，我爱你。”

“我也爱你。”

“张妈妈，你来买东西呀？”她礼貌的微笑问道。

“是呀，你也是吗？”

“嗯，我妈早上叫我下班时顺手带包米回家。”她微笑点头，拿了包“中兴米”到柜台结账。

“你等我一下，我们一起走。”张妈妈对她说道，“今天有一封你的挂号信，好像是从国外寄回来的，你家没人我就帮你收下来了，等一下顺便拿给你。”

“挂号信？国外寄回来的？”邵荃一瞬间睁大了双眼，她屏住了呼吸紧张的看着张妈妈问，“那……那封信是不是从美国寄来的？张妈妈，是不是？”

“我不知道，不过在那些我看不懂的字后面写了高哲两个字，也许你……”

“高哲……是他！他终于寄信来了，是他！”邵荃激动的叫道，黑亮的双眼竟隐隐泛起了泪光。

高哲到美国已经两个多月了，她每天每夜都在期待他的来信，告诉她他在那边好不好，告诉她他在那边的地址或电话，她好想他好想他，可是两个多月来他却音讯全无，没有一封信、没有一通电话，而她想由高家得到有关他的任何消息更是比登天还难，这两个月的时间……

哦，他终于写信给她了，他终于写信给她了！

“张妈妈快点，我们快回家。”她突然拉起张妈妈的手臂急如星火叫道。

“等一下、等一下，我还没付账呢！”

“老板，多少钱？”邵荃忙不迭的替她问道。

“两百二十五元。”

“两百二十五元……喏，给你。”她从皮包拿出钱放在柜台上说道，“张妈妈，我们走。”

“钱……”

“钱你会再给我没关系，我们快走。”她截断张妈妈的话道。

“可是你的米，你妈妈不是叫你来买米吗？”

“那不急，我等一下看完信再回来买，张妈妈，我们快走。”邵荃急忙的拉着她往外走。

“你这孩子……”张妈妈无奈的摇着头，在她的推拉下，终于在最短的时间内回到家，将放置在客厅桌面上的那封信交给她。

“谢谢张妈妈。”邵荃喜出望外的接过信道，下一秒钟已等不及的当场将信封撕开，展开信纸读起信来。

邵荃：

这是我写给你的第十五封信，可是却未曾接过你的一封来信，你好吗？是不是你家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你都不回信给我呢？

曾经打电话至你家，但每回伯父伯母都告诉我你不在家，你在忙什么呢？工作吗？你是不是已经找到一个合适的工作，现在正忙碌于适应新环境，向公司证明自己的才能，所以你才会没有多余的时间写信给我吗？没关系，我会慢慢等你有空时给我来信的。

进入这边的语文学校转眼已过了两个月，我的英文程度也算勉强能听得懂教授在说些什么。对了，我跟你说过我除了上语文学学校之外，有空闲的时间都会跑到临近的大学去旁听说旁听是骗人的，其实是想感受一下当大学生的优越感，这些你都没忘吧？

不过说起来也很好笑，原本是想跑到大学去玩的我竟不知不觉间认真了起来，弄到现在几乎每一个被我旁听过课的教授都认识我，而且还一致称赞我是个好学生。够认真、学得快，害得我自己都觉得不好意思了呢！

邵荃，我好想你，好想马上回台湾将你抱入怀中，你知道吗？在海这边的我每天除了用功读书之外，剩余的时间全都在想你。我在想，我会这么认真、这么用功可能全都是因为你，因为我想早些拿到学位回国见你、娶你。

我爱你。

P S：记得有空捎封信给我好吗？即使信纸上只有几个字，诸如：你好吗之类的话，我想我也能感受到心满意足的感动。

想你爱你的高哲

“邵荃，信上是不是写了什么坏消息，你为什么哭了呢？”在一旁张望许久的张妈妈终于在她的泪水蜿蜒下脸颊时，忍不住的探问出声。

“张妈妈，我回家了。”摇摇头，邵荃哑声道。

“邵荃，怎么啦？邵荃……”

完全没听到张妈妈关心的呼唤声，邵荃悬着泪水走回家，满脑子都在想一个问题，那就是

高哲写给她的另外十四封信到哪儿去了？如果这封信上的地址是错误的，也许她可以将其他十四封信想成误投，但是……是谁拦阻了高哲写给她的信？

是妈妈，还是爸爸？他们俩怎可以……

“邵荃，你回来啦。你有没有记得我早上交代你的事，买包米……啊！两手空空，你忘了……”听见开门声的邵母在屋内以轻快的声音叫道，却在惊见邵荃眼中的泪水时戛然而止，

“邵荃？”

“妈，你真的不曾收到过高哲写给我的信吗？”透过模糊的泪眼，她目不转睛的望着母亲哑声问道。

“这……”邵母惴惴不安的低下头去，“你怎突然问我这个问题？我……你每天下班回家时，不都自己去翻信箱吗？你这样问我……啊！对了，家没米了，既然你忘了买回来，我就自己跑一趟好了。”

“妈，我问你到底曾不曾收到过高哲写给我的信？你老实告诉我。”邵荃伸手揽“他们根本不要你做他们高家的媳妇，你要怎么嫁给高哲？邵荃，死了这条心吧我们家根本高攀不上人家，你就死了这条心吧”邵母苦口婆心的劝导她。

高攀……不要她做他们高家的媳妇……邵荃霍然瞪大了双眼，既仓皇又惊愕的看着母亲。

“妈，你为什么会知道……我从来没有告欣你有关高家的人，他们……你为什么会知道？是不是……”她瞪着母亲问，“是不是高家的人对你说过我配不上他们的儿子？他们是不是告诉过你什么了，妈？”

“你就忘了他吧！邵荃，妈求你。”看着女儿，邵母忍不住的落下泪来，“像他们那种大户人家，我们是绝对高攀不上的，想要高攀他们只有自取其辱的份，妈受污辱没关系，但是我绝不允许你受到一点伤害，绝对不会允许的！”

“妈，你见过他们了是不是？他们来这儿找过你是不是？他们说了什么话，他们是不是说了什么话污辱过你？妈，你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告欣我呀！”

邵荃欺身上前抓住了母亲的臂膀，惊疑的追问道。

邵母悲切的摇头。

“你不说我去问他们！”一见母亲摇头，邵荃立刻转身往外走。

“不要！”邵母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伸手拉住她，“不要去自取其辱，邵荃。”

“他们没有理由污辱你，更没有理由污辱我。”她含着泪怒然的说，“妈，我不许他们这样污辱你，我要他们向你道歉。”

“不，我们一点这样做的立场都没有，因为……因为……”邵母拚命的摇头说道，但才说到一半却又欲言又止的看着她，再也说不出接下来的话。

“因为什么？”邵荃看着她问道，“因为什么？妈，你为什么不继续说下去，因为什么？”

“因为……因为你爸拿了人家的钱，他拿了他们一百万，说你绝对不会再去缠他们家的高哲……”邵母再也受不了的哭喊出来，“你爸拿了他们的钱呀！”

“不，不，我不相信……”邵荃震惊的摇着头喃喃道。

“对不起……对不起，邵荃，妈来不及阻止这一切，他们来时我刚好不在家，在我回到家生气的将他们赶出门时，你爸早已拿了人家的钱跑得不知所踪，我……妈对不起你，对不起……”邵母泣不成声的哭着。

邵荃像是突然受到过大的刺激而一时忘了怎么说话一样，她面无血色、呆若木鸡的站在原地看着母亲哭泣，过了好一会儿之后这才突如其来的紧紧捉住母亲，激昂的叫问道：“钱呢？那一百万呢？爸到哪去了？爸呢？”

摇摇头，邵母哭道：“他知道我会跟他逼问一百万的事，所以这一个月来他总是躲着我，选在我出门工作的时候回家拿东西，我根本不知道他跑到哪去了，更何况一个多月了，那些钱可能早已……”

“我去找他！”邵荃霍然放开她转头就走。

“邵荃，你根本不知道他在哪……”邵母忙拉住她。

“总是那几个地方，我会找到他的。”她断然甩开母亲的手道，邵母却再次抓牢了她。

“那些地方我都去找过了……”她的话没说完便被打断。

“也许他今晚刚好会出现在那，我要去找他，我要他把那一百万元还给他们，我……我要去找他！”用力的甩开母亲的手，邵荃头也不回的跑了出去，留下伤心欲绝的邵母隔空大喊着

“邵荃回来！那些地方不适合你去的，回来，邵荃”

一边跑一边哭，待邵荃站立在内附赌场的酒店门口时，她激动的情绪早已平复了八成，因为她现在惟一要做的便是赶快找到父亲，然后将那一百万元拿回去还给人家。

夜幕低垂，霓虹灯闪烁，物以类聚的酒店四周充斥的全是相关的声色场所，邵荃一个年轻女子站在这种地方，难免会引起注意，不一会儿，在她尚未真正提起勇气向酒店大门迈进一步前，已有三个太保之流的男子上前搭讪。

“小姐，你到这来找人呀？还是你是来找工作的？”三名男子不着痕迹的将她围堵住。

“我……我找人。”邵荃不自觉的向后退。

“找人呀，那我们兄弟帮你找好不好？”三名男子最左边的那名挑眉笑道，“不是我们爱自夸，这附近没有一寸地我们兄弟没走过、没有一个人我们兄弟不认识的，你要找谁呀？跟我们走，我们带你去找好了。”

“不……不用了，我……我自己找就行了。”邵荃盯着他们摇头道，一说完便立即闪身想越过他们的围堵。

“别这无情嘛！我们兄弟是好心要帮你耶，你要知道，我们兄弟可不常随便向人示好哦！”最右边的男子伸手拦住她，并突如其来的抓住了她。

“放开我！”咽下恐惧，邵荃强迫自己镇定的抬头瞪视对方。

捉住她的男子眼神猥亵的将她从头到尾看了一番，然后缓缓的冷笑道：“别假仙了，会到这闲逛的女人是甚样的女人，我们可不是没见过，相反的，我们看多了。”

“我不是你们想像中的女人，放开我，我是来找人的。”才进入乌烟瘴气的酒店内，滴酒未沾的邵荃几乎要被迎面而来的酒气熏醉，她实在想不透，像这样一个光线昏暗不明、空气污浊难闻的地方，为甚会有人宁愿在这儿流连不去，而不愿意回到自己温暖的家呢？

从她懂事以来，她始终对父亲这个名词存着质疑，因为在书本中读到的父亲是一家之主，是镇日辛苦的赚钱养家，是蹒跚而行将岁月刻划在脸上，是盘石、碰风港，让受挫的子女回首时有所依靠，而那与她的父亲却刚好完全相反。

她的父亲是个镇日无所事事、没有责任感、好赌成性，只有在身上没钱之际才会回家的酒鬼。他虽然不至于会恶劣到出手殴打她们母女俩，却会极尽所能的盗取她们母女辛辛苦苦赚来的血汗钱，然后从此便会小心翼翼的消失在她们母女俩面前，直到他再次身无半分为止，就这样恶性循环，周而复始，生生不息……

不会怨恨他吗？她曾经这样问过母亲，问母亲为何没想过要与父亲离婚？反正有他没他对她们母女来说根本无任何意义，相反的，这样或许她们母女俩的生活会有改善，至少在金钱这一方面。然而出乎意料之外的，母亲竟然责怪她不该有那种想法，并替父亲脱罪，告诉她父亲是爱她的。

爱？她不问现在进行式，只想问一句父亲真的“曾经”爱过她吗？

在她的记忆中，父亲从未抱过她、搂过她，甚至于连轻拍她肩膀一下，或者轻抚她头发一下都没有，他只有在身上缺钱时才会注意到她，然后开口一定是不离钱字，例如：你有没有钱？你妈有没有给你钱？你知道你妈把钱放在哪吗？之类的话，她不知道母亲口中所说的爱到底在哪？

其实父亲爱不爱她对她说来说根本没多大的差别，毕竟从小到大，她早已习惯了没有父爱的生活。至于父母亲的婚姻，只要他们俩高兴，她这个女儿根本不会多事的跑去劝离不劝合，她的心从来没这么狠过，可是现在……

睁大双眼梭巡沉昏的华丽厅堂，邵荃探头采脑的站在舞厅玄关处好半晌，在举步正准备跨进厅堂的那一秒钟，前方倏然出现一个大块头挡住了她的去路与视线，她缓缓的抬头看向拦路老。

“小姐，你到这来有什么事？难道你没看到店门前女宾止步的招牌吗？”拦路者冷森的问。

“我是来找人的。”邵荃直截了当的回答。

“对不起，我们店没有这项服务，请你马上出去。”

“我没有要麻烦你们的意思，只要你们让我进去我会自己找的，我保证绝对不会去打搅到你们店的客人，我……”她的话未说完便被打断。

“你要我动手将你扔出去吗？小姐。”

“我……不。”邵荃连忙摇头，“但是你至少可以告欣我，我父亲是不是有在头，他叫做邵镇东，他是不是在头？”

“邵镇东？你是邵镇东的女儿？”拦路者怀疑的眯起双眼看她。

“对。”邵荃用力的点头，满含期盼的盯着他问：“我父亲是不是在头？可不可以麻烦你叫他出来一下？我有很重要的事要跟他谈。”

“你真的是邵镇东的女儿？我怎么从来没听他说过有你这样一个女儿？”

邵荃对他所说的话先是征愣了一下，随即面无表情的耸肩道：“他大概不当我是他的女儿吧，不过事实就是事实……”她停顿了一下，“可不可以麻烦你叫他出来？”

“你叫什么名字？”拦路者并未答应她的请求，却若有所思的看了她好一会儿后突然问道。

“邵荃。”邵荃以为他还在怀疑，遂为了取信于他，她直截了当的告诉他自己的名字，半点怀疑或防范之心都没有。

“今年几岁？”他上下看了她几眼之后又问。

“二十三岁。”邵荃皱了一下眉头老实回答他，但这可不表示她有耐心等待他问完她的祖宗十八代，尤其在见到他还对她露出那种评头论足的嘴脸时，让她浑身都感到不自在。她吸了一口气，决定再多说些能取信于他的话，“先生，我没有必要去冒充别人的女儿，你……”

“你跟我来。”拦路者忽然打断她的话，然后迳自转身领路。

“你愿意带我去见我父亲了？”邵荃惊喜的问道，“谢谢你。”她说，随即跟在他后头走进了酒店后方，隐密的赌场。

第二章

赌场内嘈杂不堪，二十余坪大小的空间竟挤了上百个人，邵荃不可思议的瞪大了双眼，一时之间竟不知所措的呆站在原地。这么多人，她该怎么找父亲？

“邵镇东在五号桌。”像是看出她的困顿，拦路老指着被人群团团围住的其中一张牌桌对她说。

“谢谢。”她完全不疑有他的朝他说谢谢，随即左闪右闪的挤过人群朝五号桌走去。她始终没发觉带她进来的拦路者正寸步不离的跟在她后头。

走到五号桌边外围，邵荃花了好些时间才得以钻入人群之中，在围赌中间见到了百日难得一见的父亲——邵镇东。

“爸。”她挤身到他身边，轻触了他肩背一下叫道。

“去你的，别碰我的背。”邵镇东抖肩甩掉她的碰触，头也不回的咒骂了一句，全心全意将自己“邵荃小姐，走吧！别让你爸和彭先生等久了。”不知何时，邵荃身后站了一名黑衣男子，他面无表情的朝她说道。

“不，我……”着着父亲被人强制拉着走，她终于知道情况不对劲了，她摇头侧身后退。

“走！”黑衣男子一把攫住她的手臂，将她推向邵镇东消失的方向，他的动作粗鲁得毫无怜香惜玉之心。

“不要推我，我自己会走。”站直颠仆的身子，邵荃在他二度朝自己伸出手时说道。

站在敞开的房门外，邵荃顿时将三坪大小的房间景物尽收眼底——一张皮椅、一张长方桌、两个靠壁铁柜，以及五个男人，除了父亲与强制拉父亲进房内的雄哥外，另外还有三个人，一个坐在皮椅上，而另两个人则静静的站在他身边，居中也就是房内惟一坐着的，那位口中叼了根烟的男子大概就是他们所谓的彭先生吧？

她忤度。

“进去！”

黑衣男子用力的将站在门口处的她推入房间内，下一秒钟，她身后的房门便“砰”的一声被关了起来。

稳住颠簸的脚步，邵荃的眼光流转在屋内五个人脸上，最后还是将目光停在那位口叼烟，眼光流俗的对她品头论足的中年男子脸上。

“老邵，你有这么一个如花似玉、胆识过人的女儿，怎么从来不曾告诉过我呢？”彭大海看了她一会儿之后，忍不住笑了起来，他对面无血色的邵镇东说道。

“彭先生你误会了，她……我根本就不认识她，你怎么会说她是我女儿呢？”

你……你别开玩笑。”邵镇东面无血色的强笑道。

“是吗？”彭大海看了他一眼，卑鄙的撇唇一笑，然后用下巴指示他右边的男子走向邵荃。

“你想干什么？”邵荃骇然的瞪大双眼，防备的向后退。

“彭先生……”邵镇东发出惊疑的声音。

“既然她不是你的女儿，那么我对她做什么都不关你的事吧？”彭大海猥亵的看着被逼向墙角的邵荃，心的舔了舔下唇，命令道：“把她抓过来。”

“你想干什么？不要……”邵荃骇然的尖叫。

“住手，不要这样！”邵镇东挣扎的大叫，无奈雄哥如铁般的箝制根本让他动弹不得。

“彭先生，我拜托你放过她，我求你放过她！”他看着邵荃被抓至彭大海跟前，忍不住哀求的大叫。

“你不是说她不是你女儿吗？怎这会又为了她求我呢？老邵。”彭大海狂傲的挑高了眉头，悠哉的抽着烟笑问他。

“彭先生，我求你放了她，你要我做什么都行，拜托。”要不是被雄哥挟制着，邵镇东现在或许已经跪在地上求饶了。

“你现在肯承认她是你女儿了？”

邵镇东面无血色的点头，“求你放过她吧！你要我做什么，我都答应你。”

“要你做什么，你都答应我是吗？”彭大海用力的吸了一口烟，在沉思中静默了一会，然后突然指着邵荃说：“那好，我要她。”

“彭先生……”邵镇东倏然圆睁双目，震惊的盯着他。

“我要你命令她到我店上班。”他说。

“不行！”邵镇东想也不想的便冲口拒绝。

听到他的拒绝，彭大海脸上的青筋倏然一跳，但他接下来开口说话的口吻，却平稳得像是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

“老邵，只要你叫她跟我签约三、五年，你欠我的赌债五十万，我就不跟你计较了。”他看着邵镇东说，“另外，以后你到我这来喝酒完全免费，如果要赌博也可以用签帐的方式，当然我绝对不会跟你算利息，这么好的条件你不考虑一下吗？”

邵镇东咽了咽恐惧，小心翼翼的开口说道：“彭先生，我很感谢你对我女儿的厚爱，但是她年纪还小，恐怕不适合在彭先生店面上班，我……”

“你的意思是，不愿意让她到我这来上班喽？”他半眯眼打断邵镇东的话，危险的逼视着邵镇东问道。

“我……”邵镇东惊惧的低下头，支吾了一会儿之后，这才抬头说道：“让……至少让我和我女儿谈一谈可以吗彭先生。”

听到父亲的回答，被捂着嘴巴箝制住的邵荃，不可置信的瞪大了双眼，谈一谈？难道父亲真想劝她到这间酒店来做陪酒女郎吗？

“很好，毕竟俗话说得好，父债子偿，你就叫你女儿对你敬敬孝道吧！”彭大海对邵镇东的识时务者为俊杰感到很满意，他喜形于色的说道，同时指示箝制他们父女的手下放开他们，一瞬间邵镇东与邵荃同时取回了自由。

“邵荃……”邵镇东朝她伸出双手。

“你不要过来！”邵荃朝他大叫。

“你听我说……”

“你什么都不要说，除了生我之外，你什么时候像个父亲，曾经尽过一点为人父亲的责任？”邵荃失望透顶的打断他的话，“你不承认我是你女儿没关系，因为我也从来没当你是我的父亲过，所以你什么都不用说，我是不会答应要求帮你还债的。”

“邵荃我……”

“我今天来是为了你拿高哲父母钱的事。”她又打断他的话，并走近他朝他伸出右手，“拿来，把你从高家拿走的一百万还给我。”

同一时间，打人的邵镇东与被打的邵荃两人全都呆住了，他为自己的下手过重怔愣住，他原本只是想乘机制造一些混乱，然后将邵荃逼向门口的方向掩护她逃走，因为他是绝对不会答应彭大海的交换条件叫邵荃到酒店上班的，所以为了怕她再次被箝制住因而断了逃跑的机会，他必须先假意降服再乘机寻找生路。他绝对不会让唯一的女儿掉入豺狼虎豹群中，绝不！可是打伤她……他不是有心的。

“邵荃……”他带着一脸懊悔的表情伸手向她靠近。

“你不要过来”邵荃捧着红肿的脸颊猛然后退的朝他大叫，她真不敢相信父亲竟然伸手打了她！

邵镇东并未听从她的叫声而停下来，相反的，他一步一步的朝她逼进，每当父亲向她跨进一步，她便朝后退一步，方向正是他们刚刚进来的门口处。至于彭大海那四人似乎看他们父女俩对峙看得挺有意思的，丝毫未曾出声喝止他们，亦未有人发觉他们父女俩行经的方向是转站守在门前。为此，邵镇东暂时放下心中的懊悔与自责，一步一步的去实行他的小计谋。

“叫你不要过来，你听到没有！”邵荃的情绪已近歇斯底里。

“邵荃，你听我说，我……”

“说什么？说你打我是为了我好，说你要逼我到这上班也是为了我好，还是要说那一百万的事？为我好，我承受不起！”

“邵荃……”

“不要过来！”她的背部顶到了门壁。

“我要你听我说！”一见到此，邵镇东突然生气的朝她吼道，并怒气冲冲的冲向她，那给人的感觉，就像是他再也受不了她的无理取闹似的，可是事实上呢，他却在冲向她的那时奇准无比的握住门把，将门打开，再用力的将她推出门外，并在一气呵成的举动中朝一脸莫名其妙、惊愕不已的邵荃大叫，“走，快跑！邵荃快跑！”然后关上房门，独自面对四个流氓。

“去把那女孩捉回来！”惊见如此巨变的彭大海怒不可遏的吼道，他实在没想到邵镇东竟然有胆违逆他，以至于才会一时大意的中了邵镇东的雕虫小技，不过他发誓，他绝对会让邵镇东因为欺骗他而后悔莫及的。

三名大汉在彭大海的一声命令下立刻展开行动，然而邵镇东却站在门前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滚开！”雄哥毫不留情的送他一拳，还以为他会立刻倒下去，怎知他竟紧紧的捉着门把不放，即使痛弯腰、胃部承受不了自己那一击而呕出了胃酸。

“我死也不会让你们过去的。”邵镇东紧捉着门把，死守在门前，一副视死如归的表情，盯着他们痛吟道。

“滚开！”雄哥向他击出第二击。

“我……不会让……让你们过去的。”他威武不能屈的依然坚守在门前，深深的感觉到他能争取一秒是一秒，而每多一秒女儿便能多逃一秒，所以他绝对不能倒下去。

“你这个找死的老头！”

没有一声警告，邵镇东同时间遭受三拳三脚的毒打，他痛苦万分的整个人跪倒在地，最后一只横飞来的一脚，还将他远远的踹滚到另一面墙角。“邵荃，快走……快走……”他趴在地上绝望的叫道，直到不支痛昏了过去。

突然被拉扯推出房门外的邵荃，被邵镇东那句“走，快跑！邵荃快跑！”，以及“砰！”然关上的房门吓得呆若木鸡，完全不知所措的站立在原地，突达巨变的她，根本不明白刚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她想不透一心一意只为自己着想，甚至于不惜将她这个独生女推入火坑的父亲，为什么会突出异举将她推出门外？他不是答应那个彭大海正打算要胁迫她卖身吗？怎会突然……

她呆呆的望着紧闭的房门，心中隐隐有了某种领悟。

从她进入这间酒店之后所发生的事，那名拦路者在听到她是邵镇东的女儿而带她到赌场来，爸爸见到她时的惊愕表情到惊慌，甚至于翻脸不认她的举动，这……

难道说爸爸早知道酒店的人会对她不利，所以才会说他不认识她？

天啊，爸爸的一切行为都是为了要救她“不……爸！”邵荃一生中从未如此惶恐过，她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朝房门奔去，伸手便要扭开门把，怎知门这时却被头的人给打了开来，与她面对面的正是那三名恶汉，她不自觉的立刻后退转身要跑。

“还想跑？”雄哥冷声道，一伸手便有如探囊取物般，轻而易举的抓住了她，其速度快得甚至没有引来赌场内任何人的侧目。

不过有一个人从邵荃被推出房门，在嘈杂无度的空间中听到“邵荃”这两个字的那一刻便已经开始盯着她了，他是古绍全，他不动声色的看着赌场角落边那扇门前所发生的事。

“救……唔……”邵荃连叫救命都来不及便被捂住了嘴巴，带回那间三坪大小的房间内。

“进去！”门“砰！”的一声再度与外界阻隔了起来。

一个突如其来的重推，让邵荃重重的跌倒在地板上，而一抬头，她望眼所及的景物便是趴覆在地板上，嘴角泛着血迹，脸颊青肿变形，早已失去知觉的父亲。“哈哈……”彭大海哈哈

大笑了两声，然后以冷飏飏的眼神盯着邵镇东一字一句的道：“你放心，我不会让你有机会化作厉鬼扰我安宁的，我只会让你求生不得求死不能而已。给我好好教训他一顿！”他对手下命令道，他这辈子最恨的就是有人威胁他了。

“唔……”

眼见父亲遭受他们无情的踢打，却动弹不得的邵荃急得哭了出来，她口中不断发出咿鸣的挣扎声，四肢亦尽其所能的扭打着，试图挣扎箝制去救她父亲，可是手无缚鸡之力的她怎会是她身后大汉的对手呢？所以她只能眼睁睁的看着父亲被踢打到吐血，然后不断在心中哭喊着，拜托别再打了，别打了！天啊，来人呀，谁来救救我们？拜托别打了，拜托……

“停。”彭大海突然举起右手制止了手下的行为，并蹲到他眼前缓缓的说道：

“老邵，我现在给你一个挽救的机会，只要你签一张唆使你女儿到我酒店上班的切结书，再叫你女儿跟我签约五年在我这上班的话，我马上放了你，而且连同刚刚对你所说的一切优惠也不变，怎么样？”

“呸！”邵镇东虽然被打得全身是伤，甚至于无力的瘫痪在地板上，但是他依然狠狠的呸了彭大海一口，只见彭大海措手不及的被他吐了满脸和着唾液的鲜血。

“我看你是敬酒不吃吃罚酒。”彭大海以手背轻拭脸颊起身说道，平静的语气让人猜不出他起身后第一个动作，竟是狠狠的踩踏邵镇东直趴在地上的手指，扭转再扭转。

“啊”邵镇东忍不住的痛吟出声。

骇然的看着这一切，邵荃不知道从哪生来一股力气，她张嘴狠狠咬住捂住她嘴巴的男人的手，男人受不了这遽然的巨痛倏然放开她，而这一放便让荃有机会逃离他，并以博命三郎般不要命的姿态冲向彭大海，将彭大海推离到无法再伤害她父亲的地方，用自己的身体挡在父亲前方以保护他。

“不准你们再伤害我爸爸！”她朝他们厉声大叫。

“邵荃……别管我，快走！”邵镇东虚弱的对她喊道，才喊完人又昏了过去。

“你们俩谁也别想走。”彭大海冷冷的看着他们俩说，而刚刚遭受邵荃狠咬的男子更是一副咬牙切齿，非将她千刀万剐，否则誓不为人的恐怖表情死瞪着她。

此时，彭大海他们背后的房门突然被人打开，邵荃连开门的人是谁都没看清楚，便高声大喊，“救命，救命呀！”

彭大海等人倏然转身，因为这扇门上贴有禁止进入的招牌，除了酒店、赌场内的自己人外，没有人敢擅自闯入这的，是谁这大胆竟敢打开这扇门？

“古……古老板？”擅闯进来的人是个令谁也意想不到的人，彭大海整个人都愣住了。

“这面小归小，却是很热闹呀？”古绍全缓缓的步进屋内，以平心静气的目光打量着屋内的一切，然后淡然的说了这么一句。

“古老板光临本店，不知道……”彭大海紧张的搓手手，必恭必敬的半曲着颈项开口道，却被邵荃尖锐的叫喊声打断。

“救命，拜托你救救我们，他们要杀我爸……”

“臭娘们，你给我闭嘴！”彭大海怒不可遏的回头朝她狂喝。

她却完全不怕死的继续说：“先生，我求求你救救我爸，他必须马上送医院……”

“让她闭嘴！”彭大海怒极了，他横眉竖目的朝手下吼道。

那名遭受邵荃狠咬的男子脸上立刻扬起狠毒的笑容，公报私仇的朝她走去，但古绍全在这时却突然开口了。

“等一下。”他说，并看着邵荃问道：“你叫做绍全？”

邵荃莫名其妙的看着他点头，非常意外他怎么会知道自己的名字。

“古老板……”见古绍全这样问，彭大海比邵荃更加意外吃惊，他着着突然静默不置一语的古绍全，不确定的开口却立即被打断。

“这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古绍全将目光转向彭大海，声音冷然却有礼的问，他还记得自己是个外来客，再怎么强势也不能骑到这的主人头上。

彭大海被他突如其来的冷然吓了一跳，忍不住咽了口口水，“邵镇东因为欠我赌债五十万没钱还，所以今天就带他女儿到我店来，叫她在我这工作，但是却不知道为什么突然反悔……”

“你说谎！”邵荃大叫！“我有事到这来找我爸，你却在知道我是他女儿的时候，不分青红皂白的威胁逼迫我爸要我到你们酒店上班，我爸不肯，你就把他打成这样子，还……”

“我叫你们让她闭嘴，你们都是聋子没听见吗？”彭大海气急败坏的大声吼道，但古绍全却又再度阻止了他们。

“你们最好别弄伤她。”他盯着他们缓缓的说。

三名朝邵荃迈步的大汉顿时僵住身子。

彭大海则二度露出吃惊的表情，他完全不知道古绍全说这句的意思 最好别弄伤她古绍全是什么意思？“古老板……”他怀疑的看着古绍全。

“邵镇东，如雷贯耳的名字，你知道我找了他多久，他欠我多少钱吗？”古绍全不疾不徐的开口说道，嘴角不自觉的勾勒出一丝冷酷无情的笑容，眼光从上往下“坏人，你们全是一丘之貉的坏人！放开我，你放开我！”她用力的挣扎着尖叫着。

古绍全大大的笑了两声，对于她骂他是坏人似乎很高兴，“坏人？你这样说我没关系，把彭哥拿来和我相提并论可就太失礼了。”他笑得很开心，箝制住她的手却一点也不放松的强拉着她走。

“不，放开我爸爸”“你放心吧！只要做了我的女人，我保证再也没有人敢找你爸爸的麻烦。”古绍全突然停住脚步回头看了彭大海四人一眼，然后倾身靠近她说道：“还有你现在最好乖乖听话的跟我走，因为你多拖一分钟就是多延误你爸爸送医救治一分钟的时间，只要乖乖跟我走，我有兄弟在外头可以马上送你爸爸到医院去，还是你真要置你爸的生死不理？”

刹那间邵荃的挣扎与尖叫全部停止了，“你真的会送我爸到医院？”她问。

“是真是假，只要你乖乖跟我走就知道了，而且，你似乎已经没有别条路可走了不是吗？那何不试试我这一条呢？”他扬了扬眉头对她说。

看着他，再看向依然趴覆在地板上，满脸血痕、惨不忍睹的父亲，最后才将目光放在罪魁祸首彭大海那四人身上，她突然吸了一口气，毅然决然的点头对古绍全说：“好，我跟你走。”

满意的一笑，古绍全没有多说一句话便拉她走出了房门，留下彭大海和彭大海的三个手下，以及不省人事的邵镇东等待他兄弟来处理。

“彭先生，难道你真的就这样把那棵摇钱树送给他？她的价值可不只区区一百万呀！”雄哥抱不平的对彭大海说。

“你以为我不知道吗？”彭大海说得有些抑郁不平，但是对这一切他也是再三考虑过之后，觉得这是最好的办法了，“失去一个心不甘情不愿的舞小姐和得罪道上大哥大的‘鹰帮’，你说哪个比较划算？古绍全不是我们惹得起的人，你们以后最好注意一下。”他交代的说。

“是。”几名手下异口同声的回答。

“那……彭先生，这个邵镇东要怎么处理？”

“你刚刚没听到古绍全说什么吗？他是古绍全女人的老子，以后谁敢找他麻烦就是找‘鹰帮’麻烦。”彭大海将目光放在邵镇东身上缓缓的说，“你们给我记得，以后看到这家伙别让他进酒店来就算了，别找他麻烦知道吗？谁知道那女人会不会得宠，但看刚刚古绍全舍不得让她受一点伤的样子，铁定会对她迷恋一阵子的，我们还是小心为妙知道吗？”

“是。”

第三章

昏黄路灯下的萧瑟街景不断朝后退，邵荃坐在车内感觉自己的情感与理智，也随着街景的后退一点一点的退隐至内心深处，尘封再尘封。

现在的她已不再属于她自己，不该有的情感与理智对她来说只是负担与折磨，所带给她的感受除了痛苦还是痛苦，所以她毅然决定封锁一切痛苦，让自己往后的日子好过些，毕竟这条不归路是她自己挑选的，不是吗？

昨晚赌场内父亲为救她而奋不顾身的情节历历在目，一次又一次反覆的在她脑中重演着，回想着他脸上用血丝刻划出来的皱纹，与他声嘶力竭对自己呐喊出的关爱她的心忍不住又一次的激动了起来。父爱，原来这就是她一直要否认的父爱，原来这就是爸爸一直隐瞒在冷漠外表

下对她的炽爱，原来父亲真的是爱她的，宁愿牺牲自己也要保全她，原来……

回想起以往二十多年来，自己对父亲特意冷漠与无视的种种行为，她简直羞愧得无地自容，而对于这般不孝的她，父亲竟然还以自己的性命来保护她，她……她实在太不应该了，她实在是太对不起他了！

对面来车的车灯不规律的映照在玻璃车窗上，反映出一直静静坐在她身旁的陌生人的轮廓，一次又一次。

看着玻璃窗上他那有如雕塑般的侧影，邵荃一点也不知道自己现在的感觉是什么？他是一个陌生人，却是一个即将改变，甚至于掌控她一辈子的陌生人，这种感觉……她真的说不出自己内心中隐含着恐惧、挣扎、无助，又有着义无反顾的感觉是什么样的感觉，但她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知道一点，那就是只要父亲往后能过得好，她对今日的一切所做所为将永不后悔。

她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惟一知道的便是彭大海叫他古老板，他的朋友，或许该说兄弟或手下比较正确，则管他叫大哥。

大哥？她嘴角忍不住露出一抹自嘲的笑容，看来她的结果不过是从一个魔掌陷入另一个魔掌罢了，不过只要能救父亲，她已心满意足了。

他长得非常高大、黝黑，有着一张玩世不恭的脸庞，却又隐隐散发着一股危险的气势。那深邃、黑不见底的双眼是他整个人的灵魂所在，迷人但却深不可测，让人会不由自主的心生恐惧，别说她这个弱质女流会害怕他，就连目无法纪、残忍无道的彭大海那般人都因不敢得罪他，而眼睁睁的让他将自己带走，他到底是什么来头的人，又要怎么处置她呢？

他的女人，他曾经对自己说过这样的一句话，这句话……他的意思大概就是要她以肉体来偿还欠债，要她当他发泄欲望的工具吧？六百万“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因为凡是第一次看到我屋内建设和布置的人，第一个反应都是问我脑筋是不是出了问题，久而久之……”他耸了个肩取代了他未说完的话，然后突然改变话题对她说：“来吧！我带你到房间去。”

一听到房间两个字，邵荃的身体不由自主的僵了一下，但她却什么也没说，缓缓跟在他后头走。反正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她早该觉悟的。

越过两个拱形门廊走了一小段路，他带着她来到两间类似电视上古装片中厢房的房门前，指着其中一间说道：“这间是我的房间，你就住我隔壁那一间。”

走到他隔壁的房门前，邵荃在他的注视下，在“咦”声中推开她所要住的那间房门，然后措手不及的再度被他母亲特立独行的超凡品味给吓了一跳。

房间内是个长方形的空间，其中有装饰木条将空间一分为二，前段分别是玄关、小型休息室与浴室，后段才是真正的卧室，床组、化妆台、壁橱，还有在双人床旁那一面落地窗台，整个房间透露着的是一应俱全的完美与舒适感，和外观古朴的厢房实在有天壤之别，真是别有洞天。

邵荃有些张口结舌的呆站在房门口注视着眼前的一切。

“这间房间以后就是你的了，包括竖橱内的衣物或房内所有的东西，你都可以自由使用。”他在她身后开口道。

邵荃默默无言的点头，缓步进入暂时属于她的房间，就在那同时，她听到他离去的脚步声，待她回过头时，门外已然空无人影。望着空荡荡的门庭，她忍不住松了一口气轻巧的将门掩上。

呼！感谢老天他没有迫不及待的对自己伸出魔欲之手，虽然她早有所觉悟，但是……哦，感谢你！她闭上眼睛整个人虚脱般的靠在房门上。

“对了，忘了告诉你等你洗好澡之后，十点到我房来。”

房中突然响起他的声音吓得邵荃差点没放声尖叫，她倏然睁开双眼，看到原本已经消失在门外的他，竟然又出现在她眼前，在她房内……

“你……”她惊吓的瞪着他说不出话来，而他竟又这么突然的消失在一面圆窗云墙之后，让她以为刚刚所发生的事只是南柯一梦，可是……

“对了，你想打通电话回家吧？我房间有电话，你可以直接过来打。”才刚由互通的房门回到自己房间的古绍全，突然想到这点而再度折回她房门说道，说完他满意的退回了自自己的房间，留下像是被人施了魔咒般全身动弹不得的邵荃。

不是做梦，他刚刚真的出现在她眼前、她房间，而且还在一分钟之内一连两次，偏偏门却在她背后……天啊！如果不是她在作梦的话，那么就表示这个房间除了她身后这个门外，还有另一扇——在那，在那面圆窗云墙后吗？

邵荃一步一步的走向房内那面云墙，不出所料的真看见一扇门，她迟疑了一会儿，突然伸手开门，眼前的情景让她抑制不住的惊呼出声，握住门把手亦反射动作般的立刻将门拉上，

关了回去。天啊！裸体，她看到他的裸体了！

“你要打电话是不是？进来呀！”看到她的古绍全，由他那一方将门打开，对她说道。

“呀！”抑制不住突如其来的尖叫声，邵荃急忙的用手捂住眼睛。

“你这干什么？”他莫名其妙的问道，见她始终捂着眼睛，又想到刚刚她开房门时的反应与之前的尖叫声，突然间，他恍然大悟的笑出声，揶揄她道：“别告诉我，你从来没见过男人的裸体，邵……小荃，”叫自己的名字满别扭的，他决定以后就叫她小荃。“据我所知，你好像有个非常要好的男朋友，两人的关系已到了可以在中正机场大厅当众表演热吻不是吗？”他说。

“你……”邵荃意外的睁开眼睛，却在三度惊见他的裸体时倏地又闭了起来，不过她的嘴巴可没闭，“你怎么知道我有男朋友的事？是谁……是谁告诉你的，你调查过我？还有在机场的事，你……你别乱说话，我怎可能……可能……”

“可能在机场表演热吻？”他挑眉接道，“如果两个月前，在机场大厅表演热吻的人不是你的话，那大概就是弄错了，不过我实在没想到绍全这个名字会这么普遍，一个我一个你还不够，竟然还有第三个叫绍全的人，真是……”

两个月前？邵荃被这个数字的时间吓了一跳，两个月前在机场大厅表演热吻……她和高哲分别在即的吻别？

天啊，那时的她一心一意只记得高哲就要离开自己了，根本没心思去注意别的事情。机场大厅表演热吻？天啊！他怎么会知道？他当时也在场吗？还有邵荃，普遍的名字，一个我一个你还不够，竟然还有第三个叫邵荃的人……他在说什么？他的意思不会是……

“你也叫邵荃？”她张开眼睛瞪着他的脸。

“古绍全。”他挑眉，朝她咧嘴一笑，“绍兴酒的绍，全部的全，虽然与你的邵荃不同字，但发音却完全相同，而这也正是为什么我会注意到机场中热吻的情侣，以及为什么会在阴错阳差之下介入你和彭大海之间，让你在逼不得已的情况下跟我……”他耸了耸肩，“这一切全拜邵荃这个名字之赐，对你来说不知是福还是……”

十点整，用颤抖的双手推开相连两间房闲的那扇门，邵荃忐忑不安的站在门中央，不晓得自己是否该堂而皇之的直接进入他房内，抑或者该出声请示或告诉他自己的到来，然后才进入他的房？不过她这份忐忑并未维持多久，因为古绍全背后像是长了眼睛似的，在她将门大开的那一刹那，便突然由背着她的姿态缓缓转身正面向她。

他等着一件藏青色长袍，看他敞开了长袍内的宽厚胸膛，似乎他身上只穿了那件袍子。

“十点，你很准时。”他看了她身旁的墙壁一眼，然后轻柔却面无表情的对她说。

邵荃心想，门边的墙上大概有个壁钟吧所以他才会有看墙的举动，他……

“过来这。”

邵荃倏然一僵，空咽了一口气，她带着止不住如雷般的心跳缓缓走近他。现在的她已经没有第二条路可走了，只是不知道为什么，她突然觉得现在的他与之前的他判若两人，脸上的表情、看她的眼神与说话的口气等，她真的不知道为什么，现在的他竟能让早已有所觉悟的她不寒而栗，这……她忍不住又咽了一口空气。

站在离他一步远的前方，她双眼回避他那令她感到不安的黑色眼眸，平视的看着他的胸部，紧张的忖度着他到底想怎么做，为什么不说话？

“再靠近些。”像是听到她心的问句，他突然开口，轻柔的语气中满含无情命令的意味。

邵荃的背脊僵直到了随时会断裂的地步，她小心翼翼的再朝他跨进一步，而下一秒钟，她的下巴已被他抬起，让她的双眼闪避不了与他的视线交接凝视。

“你在想什么？你在后悔当初作出跟我走的决定是不是？”他黑色眸子须臾不离的望着她问道。

“不，我很感谢你对我和我爸爸的仁慈。”虽然抑制不住怕他的感受，她明亮的眼眸却对他闪烁着绝不后悔的光芒。

“仁慈？这个字眼对我来说还真新鲜。”他突如其来的放开她下巴，皮笑肉不笑的说道，然后转身走到他房内附属的小吧台，转眼间倒了两杯酒，一杯给自己，一杯则强迫性的递给了她。

“我不会喝酒。”她说，他却毫不理会。

“你以为我是怎样的一个人？”喝了口酒，他跷着腿坐在长沙发上，轻晃着玻璃杯中的液体，侧着脸斜睨她问道。

邵荃看着他没答话，事实上她也不知道该怎么答，因为他对她来说根本就是陌生人的，她又怎么会知道他是个怎样的人呢？不过她脑中却突然闪过他刺青的背部，那只翱翔的老鹰……

“你最好把手上的酒一口气喝掉，要不然我怕待会儿要说的话会吓到你。”他突然说。

“我不会喝酒。”她重复着刚刚说过的话，而他这次终于有了反应。

“不会喝酒？那我想你大概也不会抽烟吧？”他挑眉问，语气中有着浓郁的嘲弄，只不过那嘲弄不知道是在针对自己或是她。

不会喝酒、不会抽烟，就像她清纯的外表给人乖宝宝的感觉一样，他早该知道的，可就是因为知道这一点，所以他才会无法放任她让彭大海那样的下流痞子玷污，毁了她的一生。

在道上混过的人谁不知道彭大海那间色情酒店卖的除了酒之外，还有的就是女人肉，而下三滥的店当然就有下三滥的客人，最令人发指的是那些下三滥之中还有不少是性虐狂，试问，在这种情况下，他怎么忍心看她这样一个纯洁的女孩陷入人间地狱呢？

至于将她据为己有让她成为自己的女人，老实说，他并不是在玩利人利己的游戏，只是他若不这样做的话，那么家彭大海那样目无法纪的恶人，又怎么可能会放过她这棵摇钱树、大肥羊呢？

可是现在他却有了个大问题，到底该怎样让她适应他龙蛇混杂的生活圈呢？假如让她维持现有的清纯样，谁会相信她是他的女人？偏偏他又不能永远将她关在家面，因为彭大海那痞子铁定会大嘴巴的四处张扬他这马子的事，若不带她出门见见人实在……该死的！他实在不该为自己惹上这样的麻烦，可是……

“抽烟我不强迫你，但是喝酒你得学会。”他突然硬着声音，严厉的对她说道，“把你手上的酒喝下去。”

“可是我……”看着他，邵荃面有难色的想拒绝，却被他冷酷无情的厉声打断。

“我叫你喝就喝！”

他脸上冷得吓人的表情让邵荃不由自主的轻颤了一下，看着杯中琥珀色的液体再看他无情的脸庞一眼，她深深的吸了口气，一口气将酒喝尽，当然她这举动立刻让自己呛咳了起来，“咳咳……”

“你这个傻女孩，没有人第一次喝酒就像你这个样子喝的！”古绍全倏然起身来到她身边，关心的拍着她背脊，不忍的责斥道。

“除了学会喝酒之外，你还要我做什么？”抹去咳出的泪水，邵荃平静的直起身看他问道，“当然，虽然你说不强迫我学抽烟，但是如果有必要的话我也会学。”这些事并不包括在她之前的觉悟中，但是她现在觉悟应该不算迟，毕竟这条路是她自己选的，而往后的日子还很长。

古绍全缓缓放下轻放在她背部的手，半眯眼看她，“我知道你要说什么，你只要告诉我我该怎么去做才不会让你丢脸就行了。”

她闭上眼睛承受脑袋瓜那一波波的眩然之感。

“我从来不得觉得你会让我丢脸！”听到她说这样的话，古绍全突然抑制不住生气的伸手捉住她双肩叫道，“我之所以叫你学喝酒是因为怕有人找你麻烦，当我不在你身边的时候，不会喝酒的你若不小心醉了的话，那是很危险的。”

“我要你改变是因为你现在的样子给人的感觉就是好欺负，偏偏我生活圈的人大多欺善怕恶，我不希望你处在挨打的局面。我这一切都是为了保护你，而不是嫌弃你，你知道吗？如果真要嫌弃的话，我才是那个被嫌弃的，你知道吗？”

邵荃虽然是看着他，听着他说话，但飘飘欲仙的醉感却让她完全听不懂他在说什么，一心一意只记住自己刚刚说的话。

“我不会让你丢脸的。”邵荃张眼，茫然的看着他笑道，“既然跟了你我就已经有了觉悟，我会改变自己，让自己变成电视、电影上常看得到的大哥的女人，我会学会喝酒然后替你挡酒，我会替你点烟再交给你，我会穿得很性感、化很漂亮的妆在脸上，一定不会让你丢脸的。”

“你完全没听懂我在说什么吗？”古绍全朝她低吼，她却突然朝他露齿一笑。

“我当然有听懂你在说什么，你说我要改变，可是这需要时间，所以你必须拭目以待。”她一脸谆谆教诲的正经表情对他点头说，旋即又突然微笑道：“放心，我一向都是说话算话的，我不会诓骗你的，我一定会变成你要的样子，反正我和高哲已经完了。”说到高哲，她脸上的笑容顿时被无比哀伤的神情所笼罩。

她语无伦次的样子，终于让古绍全发觉到她醉了的事实，他不可思议的看着面色完全不变，却已醉到胡言乱语的她苦笑，实在不相信她真的因为喝那一小口酒就醉了，这样的酒力，他怀疑这辈子她有可能替他挡酒？也许，他替她挡酒还实在些，他自我揶揄的想，嘴角不由自主的泛起疼惜的微笑，但下一刻他却乍然听到一个男人的名字高哲，他脸上的笑容立刻消失无

踪。

“谁是高哲？”他的声音变得严厉。

“高哲说过要娶我，他说一等他从美国回来就要娶我，可是不可能了。”她低声说道，感觉像是在自言自语，“他从来都不知道高伯父、高伯母不喜欢我，他们在他面前掩饰得很好，若不是有机会我和他们独处的话，我还以为他们是真的喜欢我。拿一百万给爸爸，如果爸爸没拿他们一百万的话……不，爸爸是为我好，他是为了怕我受到他们的欺压，所以才拿他们的钱的，我不能怪爸，不能。”

“你爱高哲吗？”她的话让古绍全领悟，高哲可能就是他在机场看到的那名男子。

她茫然的看着他一会儿，然后像是将他错认成了高哲，而激动万分的扑进他怀中哭喊道：“我好爱你高哲，别再离开我了，我求你。”

“你认错人了，我不是高哲。”古绍全涩声说道，伸手推开她。不知道为什么，他竟羡慕起她口中的高哲了。

“不！别离开我，高哲！”她硬是巴着他不肯放，一脸仓皇以含泪的眼眸紧促的盯着他，“别离开我。”她哑声求道。

看着她含泪的双眼与仓皇的神情，古绍全的双手不由自主的抚上了她的脸颊，在来不及阻止自己前，他的嘴唇已降至她的朱唇上，辗转的吻住了她，由轻柔到蛮横，由逗弄到激情的狂吻，直到她热烈的回应了他的吻、直到她开始在欲望中哆嗦不已。

她一定把他当成了高哲，所以才会在毫无保留的回应他，古绍全心知肚明的想，但是这却完全无法阻止自己想要她的程度。

一把抱起她走向自己床铺的方向，他霍然决定，他不仅要得到她的人还要得到她的心，然后他会娶她……奇怪了，他现在并没有喝醉，神智也非常清楚知道自己在想什么、做什么，而他竟一点也不意外自己作了要娶她的决定，这……真是奇怪的感觉。

第四章

三年后

黑色BMW“吱！”的一声停在一间金碧辉煌的酒店门前，驾驶者下车替后座者开门，一双修长足蹬三黑色高跟鞋的美腿首先跨出车门，然后一位身着连身高衩黑色洋装的美貌女子下了车。

她的美不可方物，在灯光下闪闪发光的长卷发披泄在身后，随着她窈窕的步伐摇曳生姿，而她那双修长白直的美腿亦不甘寂寞的在她高衩裙之间若隐若现，与背上大波浪的长卷发争相媲美，然而在她身上最常掳获男人眼光的却是她那即使穿上T恤、牛仔裤亦掩盖不了的美丽身段。

她是谁？凡是听过“鹰帮”古老板的人大概都知道她是谁，她就是近三年来古老板身边最红的女人荃小姐，道上大伙尊称她为荃姊的大姊大。

“荃姊，大哥在春江厅等你！还有……”酒店经理脸上突然显出欲言又止的表情。

“还有什么事？”邵荃面无表情的看着他。

“老伯在吧台那边喝酒，已经喝了一晚上，我劝不动他。”他说的老伯正是邵荃的父亲邵镇东，自从三年前邵荃为了他而成了黑帮大哥的情妇之后，他“小林、小张，麻烦你们了。”再看烂醉如泥的父亲一眼，她端着从头到尾都冷若冰霜的面容转身离开，走向正在春江厅等待她的古绍全。

春江厅内歌酒喧哗，除了古绍全和酒店中几个她面熟的陪酒红牌小姐外，还有几名她喊不出口的政经界人物，她带着冷媚的笑容缓缓步入他们之中。

“小荃你终于来了，罗先生、孟先生、温先生他们盼你来盼得可久了。”古绍全起身将她护持到自己身边，笑着说道。

“对不起，那我就以三杯水酒分别向三位大哥赔不是了。”邵荃阿莎力的端起桌上的酒杯，一口气连乾了三杯酒。

“好，荃姊够气魄，难怪古老板这么疼爱你。”三个男人同时间拍手，其中一个佩服的笑道，并朝她举杯，“我再敬你一杯。”

“谢谢。”邵荃嘴角微扬，二话不说的乾下第四杯酒。

“那我也要荃姊乾一杯。”

“我也……”

“嘿，你们几个怎么可以见色忘友，一见到美女就忙着跟她干杯敬酒的，我呢？忘了我的存在了吗？”古绍全适时的打断另外两人对邵荃的逼酒，笑容可掬的说道，并且不着痕迹的将他们的注意力转开，“对了，听说罗大哥这次的竞选总部，好像就要设在我‘鹰帮’第四个分堂的附近是不是？不知道罗大哥有没有需要小弟帮忙的地方，让小弟替你尽点绵薄之力呢？”

“哈哈……”罗文聪突然大声的笑了起来，“小弟我怎敢劳动古老板你呢？”

他虽笑着这样说，但是他来此的目的不正是为了这个？大家心知肚明。

“帮个忙而已怎么说是劳动呢？”古绍全笑道，十分满意自己成功的转移了他们的注意力，更为邵荃可以少喝些酒而高兴。

“那……既然古老板这么说的话，小弟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罗文聪喜形于色的笑着说，“来，我们先喝酒，喝酒，哈哈……”

坐在古绍全身边，邵荃面无表情的看着这一切。

自从跟了古绍全之后，她才真正的了解这个世界是灰色的。所谓的好人可以满口仁义道德，暗地却放箭伤人；所谓的坏人虽然干出杀伤掳掠的恶事，但也有满腔热血为情、为爱牺牲的时候，好与坏、善与恶并没有一定的标准，分隔线亦从未清楚过，只不过是自作聪明的人，自以为是的认为自己已将它看得很清楚了而已。

古绍全不是个好人，因为他从事不少非法行业，组帮派混乱社会秩序、昧着良心替人洗黑钱……恶名昭彰的他在警局所拥有的罪名根本是不胜枚举，可是他收留那些被社会假仁假义的卫道人士排拒在外的人，让他们有一份职业、有一份收入可以养家活口，或者肩负起照顾落难弟兄的妻儿老母等乏人问津的事迹，又该怎么去评判？

在她面前坐了个人人夸的大好人，就是因为他的好让许多人愿意尽心费力的支持他出任竞选政府官员造福人群，可是他真的是个好人吗？所谓正邪不两立，身为人民心目中好人的他又怎么会与大恶人古绍全并肩而坐、相谈甚欢，甚至开口请恶人帮他忙、做些事呢？

而坏人受好人之托所做的事，又该算好事还是坏事呢？如果是好事，做好事的坏人是否可以跃升为好人；如果是坏事，唆使坏人做这件坏事的好人还能称之为好人吗？不管怎么样，人心险恶倒是真的。

“好，古老板，我们就这样说定了，万事都要拜托你了。”罗文聪协同孟先生、温光生起身拱手对古绍全说道，同时间惊醒了一直在神游太虚的邵荃，她同古绍全一起回礼的站起身。

“你放心，倒是等罗大哥顺利当选议员时，可别忘记小弟我就是了。”古绍全八面玲珑的对她拍马屁笑道。

“哈哈……古老板你真爱开玩笑，如果小弟我真当选的话，以后你有什么地方需要用到小弟我的话，小弟定当义不容辞。”罗文聪喜不自胜的大笑道，对于古绍全为他戴的高帽煞感受用极了。

“那我在这可要先向你说道声谢谢喽！”古绍全笑道，黑色眸子在灯光下闪闪发光。

“哪，哈哈……哪，哪。”他笑得像是自己已经当选了似的。送走了三位“好人”之后，古绍全这个“大坏人”轻扶着邵荃走至他在酒店中的办公室，示意她等他，待他处理好公事之后一起回家。

邵荃没有异议的点头，坐进他办公室的长沙发，默默的等他事情做完。其间，她无聊的左顾右盼，然而对一间她看过无数次的办公室，她实在找不出一丝兴趣再去研究它，所以她最后的眼光不由自主的替自己寻找到一个满意的目标，紧紧的瞧着在办公中的古绍全。

如果是研究他的话，她想，即使是耗尽她一辈子的时间，她亦不会有一刻觉得无聊的。跟了他三年，老实说，她从未想过时间竟会过得这么快，转眼间就已经过了三年，可是即使是跟了他三年，她亦从未真正了解过他一丝一毫。

他的行为亦正亦邪，处事又从不按照常理出牌，弄得连她都混了，分不清世上所谓的好与坏、善与恶，甚至于开始质疑起这个社会到底出了什么问题。她常在想，若是和他没有任何交集的话，她大概一辈子也不会不闻不问，这就是女人留住自己男人的第一件首要守则。

那如果真是这样的话，想要离开一个男人就很简单了，只要对你的男人紧逼盯人，动不动就追着他问今天做了什么、去了哪、和谁在一起？或者是你身上怎么会有香水味、晚上聚餐有没有女的、我跟你一起去可不可以？最好再加上一些神经质，对任何一个经过他身旁的女人都

要质问他，你和她是什么关系、她是不是你瞒着我在外面交的情人等，那么你的男人铁定会受不了的离开你，或者将你赶走。

如果她这样做的话，古绍全会将她赶走吗？邵荃有些心动的想，可是她接着想的便是三年的时间，她欠他的债可以算还完了吗？

“你在想什么？”古绍全不知何时来到她身前问道。

“没。你的事办完了？”邵荃回过神摇头道。

若有所思的看她一眼，古绍全什么也没说的拉起她，并在占有性的圈住她的小蛮腰之后朝她道：“走吧，我们回家了。”

黑色BMW像阵风般的驶进残破的住宅区，立刻引来住宅区内众人的瞩目，但是忧心如焚的邵荃，根本没时间去管自己为四周所带来的讶异，一颗心全悬系在听说受了伤的父亲身上。

“妈，爸呢？”迅雷不及掩耳的冲进屋内，她来不及向母亲问好便迫不及待的朝母亲问道。

“邵荃？”邵母被她突然出现吓了一跳，有些反应不过来是否自己眼花了，因为她通常都在月初才会回来来看他们两老，怎么会今天突然跑回来？

“我听说爸出事受伤了，他现在怎么样了？是不是在房间？我进去看他。”

来不及等母亲回答，邵荃迳自往父亲房间的方向冲过去。

“等一下，邵荃，你别去吵他，你爸他刚刚睡着呀！”听见受伤两个字，邵母恍然大悟的忙拉住她叫道。

蓦然止住身影，邵荃在呆若木鸡的站在原地上好半晌之后，这才无力的呼了一口气，转头问母亲，“爸的伤……严不严重？”

看着她，邵母摇摇头，“除了手臂那道被玻璃划破五公分，已经缝合的伤口之外，大都是一些皮外伤，几天就可以痊愈了。”

“是吗？”闭上眼睛，邵荃不知道除此之外她还能说什么。

自从她命令“鹰帮”旗下酒店的所有酒保不准再拿酒给他喝之后，他便不再出现在“广帮”旗下的酒店了，因为他知道在那喝不到一滴酒，也之所以他转移阵地到别人开的酒店喝酒，导致他今日在别人的屋檐下，却不懂得低头而撞伤了自己。

当她听到这件事时，她既担心又痛心，她知道父亲之所以会在这三年来，变本加厉的以酒精为伍，完全是因为她的关系，因为他在自责三年前，没能救她却反将她推向更痛苦的深渊，让她成为现在这样一个没有自我、没有自由，只是男人手中玩物的女人。他更在后悔当初如果不贪财，拿了高家那一百万元，那么这一切悲剧也就不会发生了。

其实，他的痛苦她知道，他的自责她也知道，可是她不知道在世事已成定局，也已经于事无补的时候，他这样折磨自己又是何苦？有道是借酒浇愁愁更愁，在连续喝了这么久的酒后，难道他真的一点感觉都没有吗？

“妈，既然爸的伤没什么大碍的话，我还有事，想先走了。”轻叹了一口气，她抬头对邵母说道，“另外，妈，如果你有空的话，可不可以请你劝劝爸别再喝这么多酒了，那对他的身体不好。”

“你呢？你喝这么多酒对你的身体就好吗？”邵母忍不住说道。

邵荃整个人倏然一僵，止不住的痛苦由她乌溜溜的眼底直泄了出来，她撇开头去，不愿看母亲哀求的眼神，亦不愿让她看见自己的痛苦，以平静的语气开口说道：“妈，我们不是有过协议，从此不再谈论关于我的事吗？”

“你教我劝你爸别喝这么多酒，那对他的身体不好，你知道他为什么喝酒吗？”邵母问道。

“妈……”

“因为你。”邵母迳自对她说道，“因为他无法忍受看你被人这样糟蹋的痛苦，因为他无法忍受眼睁睁看你受苦却又救不了你，因为……”

“妈，你别说了。”邵荃痛心疾首的哀求道。

“邵荃，回家吧！妈求你回家好不好？看你这样，妈很心疼呀！”

“妈……”

“这三年来妈省吃俭用的存了几十万，连同你每个月给我的钱加在一起也有一百多万，你把这些钱拿去还给姓古的。如果还不够的话，妈问过了，我们住的这个地方有人愿意花五百万来买，再加上这些钱，就等于当年他替你爸爸还的债和三年的利息，只要把这些钱给他，我想姓古的就没有任何事可以拿来威胁你了。更何况还有你这三年的时间……邵荃，妈要你离开

他，回家来好不好？”

不可能，不可能的妈的想法太简单了，她以为还了钱之后就可以一劳永逸了吗？这怎么可能？别说古绍全是个完全不按照牌理出牌的黑道人，就算他是一个普通正常的有钱男人，在未玩腻她之前，也不可能这么轻易放过她的，更何况他对她还有着就与他同住这点开始说起吧！

她之所以能和他住在一个屋檐下其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因为她是他花钱买回来的廉价财产，而为了不愿多花一笔租屋或购屋的开销放置她这个廉价物，只好勉为其难的将她带回家放了。至于那对她与众不同的三点要点破也很简单，其一、他为她挡酒是因为他深知她有几两重，若她喝醉了，丢脸的人将会是他，所以他不得不替她挡酒。

其二、不曾动手打过她？老实说，他甚至从未对她生过气、大声吼过一句话，而这若硬要将之归类于他对她的温柔体贴，不如说她乖巧听话得让他无从挑剔或责难，换句话说就是他不是不会打她，而是一直找不到理由打她罢了。

其三、对她父亲的关心与容忍？说实在的，他对她父亲的关心她从未见到，至于容忍说的可是随便她父亲喝多少酒也不与他收费的事？那她还真该为此向他下跪磕头，感谢他这么大方施舍毒药毒害她父亲哩！

算了，所谓旁观者清，或许她该相信旁观者的观察力，相信他真的对她很好，相信她在他眼中真是独一无二的……呀！这有可能吗？她想都不敢想，也不愿意想，毕竟如果她对他来说真是独一无二的话，那么她的一辈子岂不都要跟他在一起……

想至此，邵荃的脑袋不知不觉变成了一片空白，让她无法感受到任何关于如果她真和他过一辈子的感受与情绪，而她的表情……

“邵荃，你……你该不会爱上他了吧？”

“什么？”邵荃反应迟钝的望向母亲，没听清楚她说了什么。

邵母带着一脸惊惶失措的表情凝望着她，不愿相信这个可能性，但是如果她不是爱上他，或者是对他产生了好感，对于一个强迫自己屈服在他的淫威之下的男人，她实在不应该说他对她好才对，而且她脸上梦幻般的表情，那是恋爱！

天啊，邵荃不会在无意间爱上他了吧？不行像古绍全这样一个社会败类怎么会有资格得到她女儿的爱？不行！她一定要设法阻止这一次错误的发生。

“邵荃你来。”突然攫住她胳膊，邵母要她跟自己走。

“妈？”邵荃完全反应不过来。

邵母将她拉至客厅放置电视机的斗柜前，然后从斗柜的抽屉中翻出一袋用白色塑胶袋装着的東西递给她。

“这是什么？”邵荃疑惑的望着她问道。

“打开来看看。”

看了母亲一眼，邵荃站在原地解开塑胶袋上的结，伸手进塑胶袋中将头的东西掏出，“这……”她不可置信的看着那一叠信，握住它们的手微微颤抖着。

“全是高哲写给你的信，从他出国到上个月才收到的那一封，总共五十一封，我每一封都替你收着。告诉你烧掉或是他没有再寄信给你全是骗你的，这三年来他每个月都会寄一封信给你，即使你没回信给他，他也从来都没断过。”邵母缓缓的说。

“为什么你现在要告诉我这些？”瞪着手中那一叠纸，邵荃的泪水在眼眶内盘旋，她不敢眨眼。

“妈要你幸福。”

即使邵荃使尽全力没让自己眨一次眼，然而泪水依然滚滚的滴落在脸颊上。

幸福？妈妈说要她幸福，可是幸福离她真的好远，大概有三年这么远，她，还捉得住它吗？

“回来了，你爸还好吧？”

一踏进房门，古绍全的声音便从相连的房门那头传了过来，邵荃不知不觉的将手中那叠用塑胶袋装的信件往身后藏。“你……你怎么……怎么会在家？”她有些作贼心虚的吞吐着问。

“你爸还好吧？”古绍全不是没注意到她心虚的举动与表情，但比逼迫她更重要的是她红肿的双眼，他关心的凝视着她，问着与刚刚相同的问题。

“嗯，静养几天就没什么大碍了。”她避开他的凝视，半低着头说。

“唔，是吗？我听小林说你哭红了眼睛，还以为……”古绍全为她的回答呆愕了一下，喃喃自语道，却在惊见她霍然抬头，以不可思议的表情看他时倏然住嘴咳声道：“咳，既然这样

的话，我还有事要办。”他迅速转身要离去。

“等一下！”邵荃完全不知道自己会出声叫住他，直到听到自己的声音之后才吓了一跳。

古绍全僵直着身体停住，却没有回头看她，“什么事？”他问，声音与往常不太一样。

“你……我……”邵荃不知道自己想对他说什么，脑中却不断浮现出他刚刚说“我听小林说你哭红了眼睛，还以为……”这句话时的样子，与推测他这句未完的话语所代表的意义，他不会在百忙中就因为听到她哭而特地赶回来看她吧？

不，这怎么可能？而她心中隐隐跳跃的感动与欢喜又……不！停止！你到底在想什么？

“谢谢你对我爸爸的关心。”用力甩开心中的胡思乱想，她冲口说道。

“不客气。”他沉默了一下，然后粗重的说了一句，头也不回的大步离去。

第五章

凌晨时刻，广阔无边际的夜空整个都被星星占满。

邵荃右手食指与中指夹着烟坐在房内的如果她真的认识他、了解他的话，她想这五十一封信除了表示他对她海枯石烂的爱意之外，有的绝对是关心以及对她未回信的谅解、体谅，以及和帮她的无情自圆其说等内容。既然明知如此，她又有什么勇气去看那些信呢？只有徒增痛苦的伤感罢了。

想来还真讽刺，人家不都说多情总被无情伤吗？为什么她这个无情人反怕被多情伤呢？

捻熄手上的香烟，邵荃怀中抱着抱枕，有意无意的伸手拨弄着那堆信件，直到寂静的夜传来声响，她这才蓦然惊醒的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将所有信件扫入床铺底下，并起身将一整缸的烟蒂藏进抽屉，紧张的嗅着室内的烟味是否已散尽？

也许别让他过来嗅到一室的烟味，她自己直接过去会是件可行的办法，她忖度着。要不然当他问起这一室蒙蒙的烟尘时，她还真不知道该作何解释，想罢，她拉了拉身上的丝质睡衣，朝相连的那扇门走去。

他房内灯火通明，却不见他的人影，而浴室中传来的水声则显示了他正在洗澡。邵荃坐进他床铺，无聊的拿起床头的遥控器打开电视，在七、八十台有线电视中寻找一台稍微能吸引住她目光停留的电视节目，不知不觉间连浴室的水声停了都不知道。

“你怎么还没睡？”走出浴室的古绍全腰间系了条毛巾，双手忙不迭的擦拭着湿淋淋的头发，在蓦然看到邵荃趴躺在自己床上看电视时，忍不住扬了下眉头问道。

“睡不着。”邵荃耸了耸肩，坐起身道。

“还在担心你爸爸的伤？你不是告诉我没大碍吗？”古绍全多揉擦了头发两下，随即将毛巾丢置一旁，关心的来到她身边问道。

“这么晚了，把头发吹乾比较好，免得感冒。”摇摇头，邵荃不自觉的对他说。

听见她的关心，古绍全不由自主的咧嘴一笑。

拥有了她三年，他始终怀疑除了身体之外，他到底还拥有了她什么？心，不可能；感情，除了恩情之外，喜怒哀乐爱恶欲他都欢迎，偏偏她面对他时却永远都是逆来顺受、冷静自若，活像个没有七情六欲的泥娃娃似的，让他无时无刻都充满了无能为力之感叹。

真爱她不知从何时开始？为了救她，也为了不破坏自己所设立的帮规——绝不沾弄良家妇女，他在出手救她，并决定要好人做到底、送佛送到西时便已决定娶她，即使当时他们俩之间没有一丝男女情爱在，而她又早已心有所属的时候。这是个挑战，他从一开始便已知道要让她忘了心目中那个刻骨铭心的男人，改而爱上他这个流氓是个满难的挑战，尤其他们两人关系的开始又是这么的不平凡，但是他却自负的以为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没什么事难得倒他这个有心人的。可是三年下来，他却不得不开始质疑“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这句话的可信度到底有多高呢？

她未爱上他，他却已对她一往情深，多么令人意想不到的事实呀！想不到继花花公子程昊昀之后放下屠刀的人竟会是他，只可惜同样放下屠刀的两人，际遇却相差了十万八千里，为什么他会没有程昊昀的好运，喜欢上的女人是个早对自己倾心的女人呢？要不是是个没有心有所

属的女人也行呀！

唉！程昊昀和夏芹萱的孩子也有两岁了吧？实在很难想像几乎同时遇上另一半的他们俩，前后的差别竟会这么大，程昊昀的孩子两岁了，而他却还在为得佳人芳心而努力不懈，真是他妈的令人不爽！不过三年后的今天，情况似乎有了一些转机哦！她竟然开始关心他了耶！

“谢谢。”他说，然后禁不住冲动的在她唇上印下他的感动，为了她这声得来不易的关怀，他想，即使要他得到重感冒，他也甘之如饴。

“有烟味？你刚刚抽烟了？”亲吻她后的古绍全抬头看她说，“真的这么担心吗？也许明天我送你回家，让你在那边住几天，直到你放心之后再接你回来好了。”

“不，不用了，我爸真的没事。”邵荃呆愣了一下连忙摇头道。

“如果真没事的话你就不会睡不着觉，也不会抽烟了，我记得你并不喜欢烟味。”他凝视着她说。

不喜欢烟味？邵荃再度为他的话怔愕了一下。是的，那是以前她尚未学会抽烟，并且不了解对少抽烟的人来说，偶尔抽根烟不仅可以稳定神经，排除不安与紧张的情绪之前，而现在……老实说她并未对烟上瘾，却不得不认同烟草真的有安定神经的疗效。

不过，他怎么还记得她说过她不喜欢烟味呢？她还记得自己对他说出讨厌烟味就那么一百零一次，而且还是远在三年前。她还记得那天他的车子突然抛锚，他叫车厂将车拖回厂修理后，突然心血来潮的要她陪他去逛街，然后却在街上碰到了他的女朋友

一声夸张的尖叫声响起之后，一个穿着花枝招展的女人像只花蝴蝶般的直扑古绍全怀，未置半言之前一记火辣辣的香吻便已送上，吻得在场目睹的人都不好意思了。

“全哥，你怎么最近都没来找人家啦！害人家想死你了。”热吻一歇，女人嗲声嗲气的娇媚声随即撒娇的响起。

“我正想去找你呢！”古绍全如果不是为爱而做的话，那么他们之间的亲密关系就不能称之为做爱，只能勉强称之为性交了，又，既然和他没有爱能做，那和别的男人她是否也一样不介意呢？难道她天生就是个水性杨花的女人，跟妓女没两样？

“小姐，你一个人吗？要不要跟我们一起出去玩？”一群阳盛阴衰的男女在越过呆若木鸡的邵荃面前时，一个男生突然停下来与她搭讪。

缓缓将目光移到站在她前方的男生，邵荃不置一言。

“要不要？反正你一个人也无聊，不如跟我们一起到PUB去玩，我请你。”

男生指着停在不远处等他的朋友说道，“你叫什么名字？我叫叶树怀。”

透过眼前男生的肩膀，邵荃着向正与那名半路杀出来的女人相谈甚欢的古绍全，看着他甚至于燃起烟来准备与女人长谈，而丝毫未注意到她的去向或她现在的情况，一股莫名其妙的怒气竟突然充塞她整个人，她霍然对眼前的男生点头说：

“我叫邵荃。你不是要请我到PUB去玩吗？走吧！”她率先举步往前走。

“嘿，我就知道你一定会肯。”叶树怀追了上来，一手搭在她肩上说道。

邵荃整个人一僵，对于他放在自己肩上的手极感不舒服，却没说什么，怎知对方竟因而得寸进尺的将手伸向她的腰。

“啪！”来不及阻止自己前，邵荃用力甩了他一巴掌。

“你这个女人！你干嘛动手打我？”叶树怀呆滞一秒，随即怒不可遏的一把扭住她掌刮他的那手手怒道。

“你不该碰我的腰。”邵荃对他说，虽然有些抱歉动手打了他，但是她并不觉得自己有错，错在他不该对自己毛手毛脚，让她难过至极，以至于出手打了他。

身旁叶树怀的朋友们一听到她的回答，同时间哄堂大笑了起来。

“树怀，你听到没有？你不该碰她的腰的，哇哈哈……”有人调侃的笑道，四周的笑声因而更大声了。

被调侃的叶树怀脸色顿时一阵青、一阵白，气不过邵荃害他被同伴嘲笑，他想也不想的便举起手来，打算将气全出在她身上，狠狠的甩她一巴掌，怎知一个外力适时的介入，将她救离他的巴掌下，又差点将他丢撞倒在地上。

“你没事吧？”古绍全低头问着臂弯中的邵荃。

摇摇头，邵荃未有机会开口，几个不爽同伴被欺负的男生已连袂来到他们面前，展开八字步朝古绍全出声叫道：“你是谁？我劝你少管闲事，滚开点！”

“闲事？如果我告诉你们我和她的关系，也许你们就不会以为我在管闲事。”

古绍全嘴巴上叼着烟，连正眼都懒得看他们一眼就说。

“你和她的关系？不就是姘头吗？”众人狂笑。

缓缓转头，古绍全奇准无比的找到刚刚开口的那个人，极缓的对他说：“你很聪明，一猜就给你猜中了。”

四周的笑声不知为何逐渐消弭，到后来竟有人开始有了噤若寒蝉的错觉。

“姘头就了不起呀，我还是她的奸夫呢！”叶树怀不想众人陷入那种迷境，倏然朝古绍全大叫，不过这回却没人敢笑了。

“很好，除了他和他得留下外，你们其他人想走我不阻止。”古绍全用下巴指了下叶树怀和刚刚说姘头的那个男生平静的说道，然后在吸了一口烟之后将烟蒂弹丢在地上，再将它踩熄。

而在这短短的时间，除了被他指名的两个人留在原地外，其他所有人几乎都退到了三公尺之外。

“你们这样还算朋友吗？”

“叶树怀既怕又怒的朝退至后方的人群叫道。

“只要他们待会还愿意送你到医院去，你就该痛哭流涕了。”古绍全扬眉冷笑道。

“会进医院的人是你！”一声巨吼，两道人影同时动手冲向古绍全，他们大概以为这样先声夺人、以多击少、出其不意可以击垮他，不过很抱歉，他的身形连动都没动一下，便轻而易举的以双手一手对付一人。

眨眼间，只见他的双手同时扣住叶树怀那两人的手臂，以不自然的姿态将它们扭转，然后恐怖的骨折声后随之而起的是两人痛苦的尖叫声，那两人的手骨竟硬生生的被扭断了。

“想报仇的话到‘鹰帮’找我，我叫古绍全。”松开他们，那两人应声扑跌倒地，继续哀号不已。古绍全则抬头对三公尺外他们的朋友说道，随即头也不回的护着邵荃离开。

“他们没事吧？”邵荃不断的回头观望，有些担心的问道，站得较远的她没听到那两声骨头断裂的声音。

“没事，大概刚刚不小心扭到手吧。”他说。

“喔，那就好。”

“你担心他们？”他突然住下脚步凝望着她问。

邵荃没说话，对于这种人皆有之的恻隐之心，她并不想解释。

古绍全一动也不动的望着她，脸上的表情看不出他的喜怒，黝黑的双眼一如往常般深不见底，邵荃被他看久了，不自在的动了动身体，正当她想侧开头去时，他却又突如其来的用手捧住她的脸，慢慢的接近她的唇，吻住了她，而且是深深的。

“好臭，有香烟的味道。”他一松开她，邵荃便抑制不住的冲口而出，事实上，她会这样说并非真那么排斥有烟味的他笑容再度占领古绍全的脸庞，这是今晚第三个奇迹，因为三年来，这还是她第一次开口拒绝他的要求，他好高兴。

“老实说，我今天也是累得没有精力和你做爱，要你留下来只想抱着你睡而已。”他微笑着对她说，“来，睡吧诚如你所说的，时间不早了，我们该早点上床睡了。”

这一阵子，他忙得再晚都会回家睡觉，而且不管晚上与她是否有行房事，他总爱拥着她睡觉，即使她早已入睡，他还是有办法神不知鬼不觉的将她抱至他房间床上，让她第二天醒在他臂弯，接受他轻柔的早安吻。

这种改变，老实说，实在令邵荃有丈二金钢摸不着头绪之感，因为他这种行为举止好像她是他的惟一，他非常珍爱她似的，可是她不就只是他多数床伴之一，而且还可能是多数之中最冷漠、最不懂得感激、最不爱他……

爱？

她怎么会突然想到这个字眼来？他们俩之间的关系是纯粹的交易性关系，根本没有必要牵扯上“爱”这个字，她怎么会突然想到这个字，而且还拿他周遭的其他女人来比较……

“我一定是睡昏头了。”邵荃躺在床上，闭着眼睛喃喃自语。

“什么睡昏头了？”

一个突如其来的声音惊得她倏然睁开双眼，而他的脸就近在咫尺，“你……”

“怎么，不认识我吗？不会吧？”

“古绍全夸张的瞪着她说，然后又低下头去亲吻了她一下，“这样有没有勾起你一些记忆了呢？”他笑问。

“你今天早上不用到‘鹰帮’去吗？”她问的是他每天例行公事要到总部去的事，听说以前他为了方便控管“鹰帮”一切事宜，一向都是住在总部的，而这间位在仰德大道上的别墅也只有有在休假、度假，或者避风头时会回来住，但自从他带她到这住之后，他便将此处当成了真

正的住处，“鹰帮”的房间反成了度假的处所。是的，听说他的女人都进过那间房间，只除了她……

也许，像她这样的人早已不配自命清高了，但是说句老实话，她真的感谢他，不曾带她到那间他和许多女人同眠的房间去，因为那除了会让她感受到自己也是污秽的之外，她不知道自己还能感受到什么？现在想起来，她真的满感谢他从未将自己带到那儿过夜这一点的。

可是为什么他这三年来即使临时对她起了兴致，他却可以漠视近在咫尺的“鹰帮”总部，或带她到旅馆、或千里迢迢的带她回别墅，这才对她……他何须这么麻烦呢？她也只不过是无数床伴中的一个而已不是吗？

真是的！为什么每次当她认真去思索一件关于他的事时，总会有意无意感觉到他对她的好、对她的体贴、对她的用心、对她用的情……他不可能真如“鹰帮”弟兄所说的，他真的很喜欢她，甚至连帮主夫人这个职称都非她莫属了吧？

邵荃蓦然想起小林他们不只一次像开玩笑，又似一本正经的对她说过的话，那些她一向都把它们当成笑话的话。

不，不可能的他怎么可能会喜欢她，他们俩的关系根本就不是……天啊明知道这是笑话，为什么想到他可能喜欢她时，她会这么激动，心跳加速，感觉既慌乱又迷惑，还有那一点点的喜悦？不行！邵荃你不可能在无意间对他动了感情吧？她震惊的盯着他。

“怎么了？我说要放牛吃草一天，你为什么露出这种震惊的表情？”古绍全朝她咧嘴笑道，“来，快点起床，我们今天要野餐。”

“野餐？”

“忘了之前的思维冲击，邵荃惊愕的瞪大了双眼。野餐？”

她有没有听错？

“对，野餐，就在庭院的那棵大树下。所以你还不快点起床做些我们野餐要吃的东西，例如三明治之类的，材料我都买回来了，还有汽水、可乐、啤酒、鲜你等饮料……”

“鲜你？”她惟一记得有关他一百零一件事，就是他最恨你制品饮料，因为这和喝鲜你会过敏的她不谋而合，两人都对鲜你或其周边制品敬而远之，怎么这回他竟买了……鲜你？

“呀！我忘了跟你说我儿子会来吗？”古绍全恍然大悟的笑道。

“你……儿子？”邵荃屏住呼吸，不可置信的瞪着他。

他有儿子，他竟然有儿子！难道他根本就是个结过婚有老婆的人了？儿子，他竟然有个儿子！为什么这个消息能给她这么大的打击？为……为什么？

见她脸上震惊，几近于失魂落魄的样子，古绍全整个人差点没因暗爽而狂笑出声，该死的，他真的不是在作梦，原来她对他真的感觉，并不如她外表那般冷若冰霜，这真是太好了他想大声尖叫，向全世界诉说邵荃终于喜欢上他，会为他吃醋了！

“你，你的儿子多大了？我……我怎么从来没听你提起过？”强迫自己镇定下来，邵荃以过分平静的口吻开口问他，但那与她苍白的脸色完全不搭轧。

“我儿子多大？两岁半。”古绍全满足的笑道。

“两岁半……”邵荃喃喃自语的念着，这是不是就表示这些年来，每当他和她或者其他女人在一起鬼混时，他是抛下一个大腹便便见她露出呆愕的表情，古绍全忍不住再亲了她一下，“好啦！快起床梳洗一下，我先到厨房去，等你弄好了就快点来哦”看着他消失的背影，邵荃依然呆若木鸡的坐在床铺上。乾妈，为什么他的乾儿子要叫她乾妈？为什么他要说他是他乾儿子的乾妈呢？她和他乾儿子根本八竿子打不着关系，除非……除非……

用力摇头甩开呼之欲出的答案，她突然跳起身冲进浴室拚命用冷水泼脸，然后看着镜中狼狈不已，神情上却有着一抹娇憨笑意的自己，不断的说着，停！别想，什么都别想！什么都别再想了！

老天，为什么她的脸好热，她到底是怎么了？

第六章

遣退小林，邵荃毫无目标的在大街上闲逛着，走累了便找了间咖啡厅坐下来休息，休息够了又继续将自己流放在紊乱的街道上，随波逐流的彻底放松自己。她希望这样的放松能让她的脑子清醒，然后她要好好的思考一切，一切关于古绍全的事。

想他，不知从何时开始竟成了她每日最忙碌的课业，因为她再也不需陪他交际应酬与人拚酒，而这对她来说又是他善待自己的一个实证。

他依然宠幸她，而且夜夜归营与她同眠，最重要的一点是她再未从他身上闻到关于女人的一丝香味。她不知道这到底代表了什么？还有，他最近对她的态度，那种喜怒哀乐、说笑逗趣全都没有保留的态度，就好像他已经将她推心置腹，和她已经不分你我，完全的敞开心胸与她相对……她真的不知道这一切到底代表什么？

他的温柔，以及他这一切所作所为真的迷惑了她。每当她认真的针对他的一举一动深思时，最后的结果总显示出他的一切所为都是为了她好，为了她好……

唉！这怎么可能呢，他的女人那么多，她凭什么自作多情，以为他的一切作为都是为了她呢？而她又为什么会认为自己在自作多情呢？

自、作、多、情，好奇怪的想法，她完全不知道这个“情”字到底从何而来，她对不折不扣的黑道人——冷血、无情、行事乖舛、目无法纪，一向是最为发指的，就算她迫于无奈的和古绍全扯上关系，那也不可能改变她的性格，有道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她是万万不可能去喜欢一个黑道人的，即使他对自己再好。

可是她为什么还会有迷惑呢？她与他所有的关系可以说是皆起于无奈与迫不得已，为了父亲，她义无反顾的抛开所有私人感情将自己献给他。与他上床，扮演他的女人，抽烟、喝酒，偶尔还像个黑道大姊般的赏人巴掌，这一切应该都是非她所愿的，可是现在呢？

他虽然常无理且霸道，但对于床事他却绝对的尊重女方，只要女方摇摇头或说声不，他必然停手。以前的她总爱逆来顺受，从未拒绝过他的要求，所以她根本就不知道他在床上竟然有绅士风度这一面，但自从她误打误撞的知道这个事实之后，她为什么还愿意让他予取予求呢？因为每当听见他用那种低哑的声音呼唤她时，她便毫无招架之力，好像要任由他摆布一样……

他那双深不见底的黑眸子，他那强壮却温柔的细长手指，还有他那强健傲人的体魄……他的一切都是这么的令她心动……

老天，停止！邵荃，为什么你每次思考有关古绍全的事时总会怦然心动，难道你真的喜欢上他了不成？

不，不会的！她说过她绝对不会对一个黑道分子动情的，尤其古绍全还是迫使她改变一生的人，老实说，她该要恨他的，如果不恨的话，那至少也要对他保持无情才对，她怎么可能会喜欢上他呢？不！不可能的，她喜欢的人是高哲，她爱的人也是高哲，除了高哲之外，再也没有一个男人能占住她的心，她爱的是高哲呀！

高哲的优秀、高哲的温柔、高哲的爱、高哲的好、高哲的吻……啊！为什么，为什么她明明想的是高哲，脑中竟会出现古绍全的影像呢？高哲，她爱的是高哲呀！高哲、高哲、高哲……

“邵荃？”

是的，高哲，她一定是爱高哲的，要不然她就不会因为思念他，思念到连他的声音都立体化，感觉他现在就在身边叫她一样，是的，她爱的人一定是高哲，而不是……

“邵荃，是你吗？”

“高哲？”瞪着伫立在眼前表情有些不确定的男子，邵荃不可置信的低喃出声。

所有的不确定在一瞬间全化作喜色，高哲兴奋得一把抱住她，随即又立刻松开她，激动万分的朝她叫道：“邵荃，真的是你！”

不是作梦，也不是因为她思念得紧所变形出来的，是高哲，站在她眼前的人真的是高哲！他回来了，他从美国回来了，而且现在正站在她眼前，天啊！天啊……

“真的是你！你知道我找你找了好久吗？打电话或到你家找你，你父母都说你不在，问他们你去了哪、什么时候会回家？他们又说不知道，偏偏我又真的找不到你……哦，老天！真的是你，你知道我找了你多久吗？”

瞪着滔滔不绝的他，邵荃不知道自己该说些什么，事实上她根本说不出话来，心中只有不断喃喃念着，老天，高哲回来了！老天，高哲回来了“对呀！很少看到大哥这么好睡的，竟然连中午时想叫醒你吃饭，连叫了两三声你都没反应，我想你一定累坏了，所以……呀！说到吃饭，大哥你肚子饿了吧？”

要不要我叫几个人去帮你买些东西回来吃？”张久突然停了下来，意外的发现古绍全竟在发呆，“大哥，你怎么了？”他问。

古绍全缓缓地回过神看他半晌，然后突然对他问道：“他们……大家对我在开会中突然睡着，他们有什么反应？”

“他们……大哥，如果我老实说出来你可不能生气哦！”张久神秘兮兮的看着他说，“他们说大哥日也操夜也操实在太辛苦了，下回见到荃姊时，要叫她多多体谅你……”

张久还未说完，在一旁的两个小罗喽已忍不住笑了起来，但在古绍全脸上却没有一丝笑意。

“对不起，大哥，我不该拿你和荃姊开玩笑的。”见情况不对的张久忙不迭的出声道歉，还伸腿用力的踹了那不知不觉、笑不可抑的两人一脚。

真是两个大脓包！竟然完全不懂得察言观色，眼见大哥没有笑脸竟还敢笑得这么猖狂，真是死到临头犹不自知的脓包！不过说也奇怪，平常在兄弟面前比谁都爱开玩笑的大哥，今天怎么会这么禁不起玩笑呢？真是奇怪了！

“我出去一趟。”古绍全突然起身说。

“出去？”张久愣了一下，“大哥要去哪儿，要不要我替你开车？”

“不用了，你去忙你自己的事吧！”

扶着椅背一会儿，古绍全在克服了微微的晕眩感觉之后离开了“鹰帮”，他再也没有耐性等待医院的检查通知了，他今天一定要到医院问个清楚，他到底是怎么了？疲累、发烧、贫血，甚至于刚刚的昏厥，该死的！他的身体到底是怎么了？竟然连贫血、昏厥这种女人症状都出来了，他是堂堂“鹰帮”帮主古绍全耶！现在竟然会贫血头昏，甚至动不动就昏倒……

该死的，他是不是该感谢老天让他刚刚是昏倒在椅子上，让别人以为他是打盹打过头而睡着，而不是惊天动地“啪！”的一声昏倒在地？

去他的，如果真教他昏倒在众兄弟面前，那他宁愿就此永远也不要醒过来，这种脸教他怎么丢得起呀！真是去他的！

将车停在医院附近的停车场内，古绍全顶着花白的太阳走进他前天才来过的医院，挂了与前天相同的内科与同一名医生看病。不知病因，在身上又找不到任何伤口，最简单的就是挂个内科看就对了，他一向是这样认为的。

平日的医院比上假日或晚间总是冷清许多，古绍全在候诊室内等不到一分钟，屁股下的椅子都没坐烫，诊疗室门口的号码已换成了他的诊号，他起身走到门前推开门，有一刹那他在想，不知道医生是否还记得他？如果记得会不会觉得他很烦，明明都已经叫他三天之后再听他前天的抽血检查报告，而他却在今天就迫不及待的跑来，他……

“古绍全先生，我们医院今天一整天都在想办法通知你，你家怎么一直都没人听电话呀？”

医生迎面而来的热情吓了古绍全一跳，他忍不住微笑着想，哈，医生果然还记得他！

“嗨，医生，我又来了。”他说，完全忽略了刚刚医生的紧急言语。

“古先生，我们一直想联络你……”

“我这不就来了。”古绍全打断他说，“很抱歉，我通常并不是一个不听话的病人的，只不过我真的等不及要知道我到底是得了什么病。你知道我今天竟然昏倒了吗？”他突然有些生气的对医生说道，“昏倒耶！不是贫血头昏而是昏倒耶！”

真不敢相信我这个人竟然也会昏倒，这是我这辈子第一次昏倒你知道吗？医生，我到底是怎么了？”

“古先生，在我告诉你你得了什么病之前，我希望你待会儿不管听到什么都能保持冷静。”看了他一眼，医生非常慎重对他说。

“怎么了，你干么突然变得这么严肃，难不成我得了什么绝症不成？”古绍全开玩笑的说，见医生脸上并无笑意，他转头看了旁边的另一名医护人员一眼，而对方竟避开脸去不敢与他正视，他脸上的笑容缓缓收敛，以非常正色的表情等待医生再度开口。

“白血病。”医生沉默了许久后，缓不济急的说出三个字。

“白血病，然后呢？”古绍全扬眉看他，并不了解这个“白血病”的病名代表的是什么。

“白血病就是我们俗称的血癌，我们在你抽血的血液中，发现你的血液与常人异常，红血球数过少，经过再三的确之后，很抱歉，古先生，我们确定你得的是急性白血病。”医生非常尽职的对他说，而古绍全早在听到“癌”这个字时，就已经忘了思考是什么了。

癌？

又是一个癌症！他老爸就是因为肝癌而死的，而帮中兄弟更是预防胜于治疗的老叫他到医院做健康检查，正常、正常、正常，记得上回检查的时候，报告除了这两个字之外，再无其他

字眼了，怎么这回竟告欣他他得了血癌？不，他们一定是搞错了！

“我做过健康检查，你们当时并没有告诉，医生，告诉我，我还有多久的时间可以活命？”他打断医生的话问，深不见底的黑色眸子眨也不眨的直视医生。

医生吸了一口气，“如果你现在马上接受治疗的话，活数十年都不是问题，但是如果你耽误了疗程的话，这种急性病症存活的时间可能只有一到五个月，如果弄不好，得了什么并发症的话，那可能只需数星期就……”

“你的意思就是说我随时都会死就对了。”古绍全一脸苍白的惨笑道。

“我不是……古先生，只要你接受治疗，依你的体魄你再活个数十年都不会有问题的。你听我的话，立刻住院接受进一步的检查与治疗，我保证……”

“谢谢你医生，我要走了。”他突然站起身说道。

“古先生……”

“请你替我的病情保密，医生，我不希望院方在没经过我同意之前向人泄漏我的病情。”他说。

“古先生请你考虑一下好不好？你的病情真的不能有丝毫耽搁，你……古先生，古先生……”看着他头也不回离去的背影，医生与MR·李同时对望一眼，然后无奈的叹气。

走出医院大门，顶上的花白太阳依旧散发着光与热，然而它再光亮却再也照不进古绍全黑暗的人生，它再炽热也温暖不了他的寒冷。

血癌，他真是作梦也想不到千防万备，他终究还是逃不过“癌”这个病毒，跟他老爸一样走上病死这条路，哈，这真是太讽刺了！“鹰帮”帮主纵横道上数十年如一日，哪天不是在过刀来火去的日子？但是结果却叫他们死在病床上，哈哈……这不是讽刺是什么？

老爸一生操劳过度，对饮食、对健康视若敝屣的老爸因为得肝癌而过世，这事实虽令人震惊，但却也能接受，但是他呢？血癌，这是什么鬼东西？急性白血病，存活时间只有一到五个月，又或者只有数星期……哈，这存活的时间甚至比老爸还短暂，急性的，果真是急性的，来得快也去得快不是吗？

血癌、血癌、血癌，他就快要死了，而他甚至于还未对邵荃表明他的爱意，看来现在他什么也不用说了，反正再多说也无益，他就要死了……哈哈，他就快要死了！

用力的捶了一下方向盘，古绍全趴在方向盘上久久都没有动。

“邵荃，嫁给我好吗？”

“啊？”条然由桌面上的点心中抬起头来，邵荃以一脸错愕的表情望着高哲。

“嫁给我邵荃。”高哲以无比认真的表情望着她，“还记得当年我在机场所说的话吗？我说等我一回国我们就立刻结婚，你还记得吗？”

“高哲……”邵荃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不，事实上她知道自己应该马上点头应好，说她非常愿意嫁给他，但是为什么她会踌躇，因犹豫不决而说不出话呢？

“你忘记了？那没关系，我现在可以再次向你求婚。”握起她的手，高哲深情的凝视着她说：“邵荃，你愿意嫁给我吗？”他对她的爱赤裸裸的摊在她眼前。

望了他半晌，邵荃突然低下头去避开他深情的凝视，然后以不在意的口吻缓缓的开口问他，“高哲，在我们分开的这三年间，你不曾和别的女生交往过吗？”

高哲沉默了一会，“有。”他说，“在美国的时候，我曾经和两个女人发生过性关系，那是因为一个人在国外太孤单，想要有个同伴支撑自己、安慰自己，所以在一时之间才会……”他叹了一口气，看着她眼神与表情充满了歉疚与懊悔，果真他接下来竟向她道起歉来，“对不起，邵荃，这是我的不对，我知道已经有了你，我实在不该再和别的女人……”

“你没有错，错的是我。”邵荃突然说。

“什么？”高哲没有反应过来。

“高哲，你有没有想过，我这三年来到底在做什么，为什么一封信都没有回给你？”她问。

“我想你大概工作很忙吧！”

他的回答与她想像的一样，邵荃不由自主的露出一抹苦笑，“你有没有想过这三年来，我可能已经另外交男朋友了？”她试探的问。

“不。”他回答得斩钉截铁，“我了解你对感情的执着，我知道你并不是一个会见异思迁、喜新厌旧的人，除非是我将你伤透心，否则你不会去喜欢上别人的。

邵荃，你真的爱上别人了吗？”

“我……不！”在脑中浮出古绍全的身影之前，邵荃毅然的摇头否认道。

高哲喜上眉梢，刚刚浮在眼中的一丝不确定立时烟消云散，“邵荃，嫁给我吧！”

“高哲，你不了解我这三年来……”邵荃挣扎的开口却被打断。

“我爱你。”高哲认真的看着她说，“这三年来我一个人在美国生活，每当痛苦、孤独的时候，全仰赖这个信念才得以度过的，我从来没有忘记我在机场对你说过的话，我爱你，等我学成归国便马上和你结婚，就是这个信念支持着只身在美国三年的我，你知道吗？邵荃。”

“我不值得你这样爱我，高哲，忘了结婚的事吧！”既感动又感到哀伤与抱歉，邵荃幽幽的叹息道。

“为什么？”高哲作梦也没想到“虽然我有些难以接受这事实，但是既然我在美国也和别的女人发生过关系，而且还是两个，那我便不能责怪你和别的男人同居的事。更何况你刚刚不是说你并没有爱上别人吗？那就表示你爱的人依然是我，你并不爱他。至于你不爱他却和他同居了三年的事，我想其中必然有理由的对吗？”他以完全了解与包容的神情望着她，猜测的说。

不想掉泪的，邵荃从头到尾都不想掉泪的，可是当她面对高哲那信任与深情的眼眸时，她的泪水就这么抑制不住的滑下来。

“高哲，拜托你别这样，我……”咬着嘴唇摇头，她以颤抖的声音说。

“邵荃我是真的爱你，嫁给我好吗？”他伸手越过桌面替她拭泪，然后顺势握住她颤抖的双手，紧紧的将它们包裹在自己温柔的掌中，诚恳的看着她说。

“高哲……”他握住她的手稍微用力了些，阻止了她要说的话。

“嫁给我，”他说，昭然若揭的深情在他眼中、话，“让我保护你、照顾你、爱你，邵荃，嫁给我。”

“我……”泪水如珍珠般掉落，邵荃并未伸手抹去它，只是颤抖的凝望着他，“难道你一点都不介意我这三年来和……”

“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我相信未来我们会很幸福的。”他摇头打断她说，“说你愿意嫁给我，邵荃，我会给你幸福的。”

幸福？是的，她一直想要拥有幸福，她一直在想，自从三年前幸福离她远去之后，她这辈子可能再也见不到幸福了，然而现在幸福却已来到她门前向她敲门……

幸福，她一直想要拥有的，她该好好把握这得来不易的幸福，不该为心中那股莫名其妙的失落感与痛苦而里足不前的，为了自己，她该把握住幸福的。

“我愿意嫁给你。”像是为了怕自己反悔似的，她突然以很快的速度说道，心中同时也有个决定，是该和古绍全作个了结的时候了，要不然再这样下去，她怕……她怕……

“真的？”高哲怔了一下，倏地激动的起身叫道：“太好了，太好了！各位、各位，这位美丽的小姐刚刚答应了我的求婚，愿意嫁给我了，天啊！”他朝周遭所有的人大叫道，然后突如其来的一把抱起她转圈，并在众目睽睽之下亲吻她。

顿时间，餐厅内响起了如雷般的掌声，与此起彼落、不绝于耳的道贺声。

可是这些声音却没有一滴流入邵荃嗡嗡作响的耳内，因为她突然发现，对于高哲刚刚突如其来吻，她没感觉就罢了，竟然有股心很想伸手推开他的排斥感……

哦，老天，怎么会这样？她是爱高哲的，而且她以前一向很喜欢高哲吻她的，怎么现在……哦，为什么她会忍不住想到古绍全给她的吻？老天，怎么会这样呢？

第七章

“砰！”的一声响，房门突然被人用力推开，紧接在后头响起的便是一个高亢的女声。

“你看吧！全哥，我说得没错吧！”

正在房内打包行李的邵荃着实被这突如其来的巨响吓了一跳，接着响起的女人声音更让她讶异的霍然转过身面向门口，别墅中除了林妈和她之外，实不该还有别的女人才对，怎么……

突然间，她看到了亲昵的倚在古绍全身边的波霸美女，如果她没记错的话，这个波霸美女

叫做丽心，是他众多女朋友中的一个，至于丽心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这？只要看着丽心身边的人，便不难想像前因后果了，然而这前因后果一旦彰显在心头，她整颗心却就这么的揪了起来。

虽然早知道古绍全有很多女人，但这次却是他第一次将外头的女人带回别墅来，他想对她宣告什么？他汰旧换新的时间到了吗？理智不知在何时离她远去，她怒不可遏的想着，然后在来不及阻止自己之前，她板起脸对着门前的两人冷冷的说道：“抱歉，这是我的房间，你们走错房间了吧？”

“你的房间？呵，好大的口气！”丽心嗤之以鼻的开口，“不过呢！我想这房间就快易主了吧？”

“这个房间不易主轮不到你作决定，”邵荃嘲讽的说，“但是我知道这一刻它还是我的，所以请你出去，这不欢迎你。”

“你……”丽心气得差点没咬牙切齿，但却在下一刻一改怒容，扬起一抹讨好的粲笑对古绍全说：“我就说我不会认错吧？全哥，你看，她现在不是正在收拾行李，打算和那个在餐厅当众宣布他们婚事，还把肉麻当有趣的在众人面前又搂、又抱、又吻，差点没当众做起来的男人私奔吗？”

她以等着看好戏的姿态斜睨了邵荃一眼，然后继续以挑衅的口吻说：“还好我们早一步到，否则被她跑掉了不要紧，以后全哥的面子可要怎么办呀？”

邵荃的身体一僵，血色迅速由她脸颊上褪去，呈现出来的是惊人的惨白。原来……原来他不是带丽心回来向她炫耀、给她难看的，而是……老天，她和高哲在餐厅的事被丽心看到了，然后丽心把这事告诉了他，而他带丽心回来是为了与她对质……

天啊！她看见他带女人回来竟因吃味而忘了自己本来就要离开他的事实……

天啊！她竟然会为他吃味……哦！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她一直以来，他都以为让她爱上自己而努力着，他疼她、惜她、宠她，即使她的一颗心还在别人身上，他却深信自己迟早能握有她的真心，所以为了将来的收获，他现在毫不吝惜的付出，再付出，可是谁知道他三年来的付出换来的却是现在这种情形——她答应了别的男人的求婚，打算不告而别的离开他……

为什么，为什么会这个样子？他真的好爱她，好想和她过一辈子，就像父亲宠爱母亲一样的过生活，可是这却是个永远无法达成的美梦，因为他就要死了。可是，即使如此他也想用这剩余的短暂生命好好爱她、好好宠她，可是……为什么会这样子？

他实在不愿意相信世界真有一瞬间瓦解的时候，但是他的世界真的在一瞬间瓦解殆尽，血癌、爱人跟人跑，哈，这雪上加霜还来得真是时候，反正他已经注定是无药可救、死到临头了不是吗？

老天你待我可真好呀，竟在我临死之前让我尝受到心碎的滋味，我真感谢你他讽刺的在心中向天呐喊。

“古绍全，”邵荃沉默了好久之后，忽地抬起坚定的双眼看他，“跟了你这么多年，我想这也该还清我父亲所欠的一切债务了吧？你就……你就好心放我走吧！”

看着她，古绍全突然抬手甩了她一巴掌，才一出手便立即后悔了。他握紧拳头看着因承受不住他力量而扑倒在地的她，强忍着上前扶起她并向她道歉的冲动。

溢满口鼻的血腥味让邵荃不必伸手检视便知道自己流血了，他的出手还真是一点都不留情，而不知为何她却完全不怪他，相反的，她感激他这么用力的打她，因为这样，她便不会再为了要离开他而挣扎、犹豫不决了。

抚着辛辣的脸颊，她带着撞伤的额头与不断溢出血迹的嘴角，缓缓的爬起身面对他，然后以平静而呆板的声音问他，“这样，你是不是就愿意放我走了？”

一见到她嘴角边溢出的腥红，古绍全的后悔成了自责，然后他抑制不住的开始唾弃起自己。

该死的！他怎么会狠心出手打她，而且还打得她——流血？

自从发现自己不可自拔的爱上她之后，他便曾经发誓要爱她、疼她、惜她一辈子。明知她心早有所属，但他却深信真情与付出可以打动她，并不时制造与女人风风雨雨的花边新闻来试探她的反应，结果事实证明她果真为他动了情，但是事情为什么会变成这样？

“你就这么想离开我吗？”他痛苦的望着她问。

不知道为什么，邵荃觉得心痛难抑，她低下头看地上，以极为小声的抖音开口，“求求你，放过我吧！”她说，“这三年来，我从来不曾违逆过你，对于你所要求的事我也都尽全力去做，这三年来……”

她的泪水突然模糊了眼前的视线，却相反的洗清了她模糊记忆中这三年来的点点滴滴，他

对她的好、他对她的体贴、他对她的宠爱，以及他对她和她父母亲的照顾……天啊，全是他对她的好，全是她以前所不敢正视的感受！怎么现在却像潮水般的一同向她涌来，几乎要淹没她，让她喘不过气来？天啊！不要，她不要这种感觉，她不要“拜托，”她抑制不住的啜泣出声，“我求你放过我吧！我会永远感激你的大恩大德，我……”

“我要的不是你的感激我要的是……”古绍全激动的叫道却又倏然住口。

他要的是她的爱，他要的是娶她、爱她、照顾她一辈子，但是这些话，他现在还有什么资格说得出口呢？一个将要死的人……他都快要死了，他还能向她要什么，他能要什么？他使尽力气猛然捶向身旁打开的壁橱门，门板立时应声裂开，脱离了变形的铁片轴心，歪歪斜斜的掉落地面上。

房内的邵荃与丽心同时被这声巨响吓得瞠目结舌，双眼之中充满了骇然与惊恐，而丽心甚至忍不住尖叫了一声。

“出去。”古绍全忽地转身，冷冷的望着尖叫出声的丽心命令道。

“全哥……”

“出去。”

他的声音冷峻得让人全身的寒毛都竖了起来，咽下一口唾液，丽心不敢再有任何异议的反身快步离去，留下抑制不住害怕而战栗不止的邵荃独自面对他。

邵荃全身神经紧绷的站在原地，眼看着丽心夺门而去，再看着他缓缓转身，将深沉得令人不寒而栗的眼眸与那紧抿着嘴唇的冷峻面孔对准她时，她的脉搏突然控制不住的急促的跳了起来，然后接着便是她的呼吸与心跳，她害怕得退后一步。

“我不会打你……”看着她脸上害怕的神情，古绍全忍不住冲口说道，却在注视到她脸上昭然若揭的指控时，而硬生生的闭上嘴巴，而室内顿时陷入了不自然的沉寂中。

看着他，邵荃真的是害怕得发抖，三年来，他从未在她面前显露出冷酷无情的一面，面对她时，他总是和和气气或笑容可掬的，再心情不好也顶多是面无表情不说话而已，而现在……她惹火了他，她知道，她更知道，这个火也绝对不是面无表情不说话就能发泄的。但是他要怎么发泄？动手杀了她吗？她闭上眼睛害怕得不敢面对现实，即使她早已有所觉悟。

古绍全静静的走到她身旁，看着她红肿邵荃，他倾心去爱的女人，她却并没有爱上他，而且还选择离开他。不过和别人结婚是对的，因为他根本无力照顾她，甚至会连累她。邵荃，他的女人，即使他明天就要死了，他也要抱她、爱她，最后一次的抱她、爱她。

古绍全用力的吻着她，将心中所有的绝望、痛苦、伤心、难过与对她的爱尽数倾出，而他激烈、满含兽性的吻则弄痛了她。

邵荃因痛而挣扎的想躲开他，但是一个女人怎么得过一个倾力的男人，即使这个男人是个即将濒临死亡的癌症病患。她双手不断的推拒着，双脚更因想避开他而不断向后退，怎知后脚跟才撞到了身后的床脚，整个人便被他沉重的身体压入床内。

“不！”她在嘴巴得到自由的那一刻间惊骇的轻呼出声，挣扎的动作没有丝毫的停顿。

古绍全因她的惊呼而微愣了一下，茫乱的眸子顷刻寻回了理智，不过他却并未放开她，只是一切动作皆变得非常温柔撩人，充满了诱惑与爱意。他要她永远记得他，即使她不爱他，即使他早已不在人世，他要她记得有个古绍全曾经爱过她。

邵荃的挣扎在他变温柔间缓缓的遗忘，双手不知不觉间抓向他的手臂、伸向他的颈背，将他拉向自己。

三年来，她早已习惯他的身体，其实更甚的是，她不只习惯，更深深的被他所吸引着，只要他想、他要，只要他一碰她，她根本没有一丝力气抗拒他，反倒与他同等程度或比他更甚的想要他。就像现在，她明知道自己不能和他欢爱，因为她已经决定要离开他嫁给高哲了，而她却依然弓身向他，双手贪婪的想将他更拉近自己。

“小荃。”他轻声呼唤，墨黑的眸子看到哪儿，他的亲吻便到哪儿。

邵荃再也不愿挣扎，理智随着他的火舌在她身上四游而抛到了九霄云外，当他炽热的唇舌来到她胸口膜拜上她敏感的胸脯时，她再也忍不住张口喘息出声，而他便及时攫住她的嘴，直吻到她忘了所有羞怯与矜持，不断的在他身上厮磨、蠕动，疯狂的想要更多。

“我的，你是我的，小荃。”他粗哑的在她唇上低语着。

“是的。”她急切的应和他。

“你是我的，你的眼睛、你的鼻子、你的嘴巴……我的，全都是我的。”他温柔的低喃，双唇在她脸上巡回一周之后又回到她唇上，用舌头、牙齿不断的逗弄着她的唇，直到她捺不住的扯他的头发，默默的告诉他她要更多，这才将舌头伸进她口中与她的交缠。

他们的亲吻霎时将激情提升到最高，他终于捺不住的进入她，而她则挺身迎合他，顿时两

人之间再无任何空隙，而美妙的滋味则由他们的一举一动开始泛开，深入他们身心的每一寸，直到前所未有的高潮淹没、吞噬了他们两人。

高潮过后的邵荃懊悔不已，她觉得自己这种行为根本是背叛，在答应嫁给高哲之后，她竟然还与他发生这种关系，最不可原谅的是，她刚刚不由自主热情如火的反应他就算了，事后的现在她竟然还满足的窝在他怀中连动都不想动一下。

想至此，她羞愧的立刻滚离他怀抱，怎知他却比她更快上一步的抽身离开，下了床。

“再见。”他说，随即头也不回的走向相连的那扇门，消失在圆窗云墙之后，再未出现。

再见？

邵荃为他这句话而瞠目结舌的愣在床上，而胃部突如其来的痉挛更让她痛得一下子刷白了脸，再见？他的意思是他愿意放了她，让她和高哲双宿双飞的去结婚？胃部的痉挛持续不止，痛得她忍不住落泪，全身寒冷得直打哆嗦，连用被单将自己得密不通风都一样冷。

用被单紧紧的捂住嘴巴，她终于忍不住的痛哭出声，只是这哭泣是为了胃痉挛，抑或为了他那句再见，她宁愿不去想。

在屋顶上吹了一夜的风，古绍全的目的只为多看邵荃几眼，即使这几眼看的是她提着行李永永远远的离开他，他亦不愿放弃这多看她一眼的机会，因为说不一定，这将是 he 这辈子最后一次见到她，他一定要牢记她的身影，他是 he 这辈子唯一深爱过的女人。

清晨六点，她的身影悄悄走入了他的视线，他不知道从他离开到现在这段期间内她在做什么，为什么没有在他离去之后马上提起行李离开？但是不管是为什么，她还是不改初衷的决定离开他。

一抹自嘲的笑容由他嘴角缓缓扬起，他觉得自己真是荒谬得可以，竟然在这个时候还觊觎她能留下来，呵，就算她真的留下来，这对他来说又有什么改变呢？能救他免于血癌的迫害吗？不，那只有徒增两个人的痛苦罢了。

目不转睛，连眨眼都觉得浪费时间的紧盯着她的背影，他从头到尾亲眼目送她走出别墅大门，直到铁门在“砰！”然一声阖上掩去了她的身影之后，他这才依依不舍的收回视线，带着强忍已久的咳嗽声缓步回到屋内，走进她的房间。

她的房间整理得很整洁，除了那扇被他打落的橱门静静的倚在墙边外，一如三年前她未住进来之前的景观。缓缓躺进依然存有她淡淡清香的床铺，古绍全觉得自己真是太好笑了，他竟然在想死得好不好看这个问题，呵，真是太好笑了，死了就死了，他竟然还希望死得好看些，他死得这么好看是想给谁看？邵荃吗？这实在太好笑了，太好笑了！

“哈哈……咳……哈……咳咳……哈！”

古绍全在咳声中笑不可抑，而男儿不轻弹的泪水，就这么一不小心由他眼角缓缓滑落，他持续在咳声中笑了好久，好久……

第八章

“鹰帮”的势力范围在苗栗以北，共二十七个分堂五十三个哨口，除了帮主古绍全之外，每个分堂皆有一个负责人，而每个哨口则又分区由分堂负责监督、指示。

表面上，“鹰帮”是个和谐的大帮会，兄友弟恭、尊卑分明，每个人都严遵帮规，不敢违逆，但暗地各堂负责人皆因金钱、努力、地盘而在明争暗斗，企图成为除他之外“鹰帮”的第一把交椅，对于这一点，即使不必言明，大伙也心知肚明。

古绍全身为帮主，当然比谁都了解这一切，而且老实说，他一直在暗中注意这一切，他知道二十七个分堂中，以第七分堂彭跃壹，第十分堂叶迥非，第十三分堂黄场中，第二十三分堂张诺林，第二十四分堂陈化文野心最大，竞争得最厉害，倘若他死了的话，这五个人绝对会颠覆整个“鹰帮”的，所以他必须在死之前找到一个能令他们信服的人主持“鹰帮”才行。

一个令人信服的人……大概也只有阎明了，一个足智多谋、内敛、沉静却又狂猛的男人

他老爸的乾儿子，也是他最引以为傲的乾弟。

阎明年仅二十六岁，入帮却已有十五年之余，是老爸在一次与人大火并之际，敌方的枪手，而那时的他也不过才十岁多一点而已，便拿了把几乎要比他还高的刀子与高他一倍以上的人厮杀，老爸每回想起这事时，总会忍不住摇头叹息。

不计前嫌的照顾甚至收养在火并中差点丢掉小命的阎明，老爸完全是无心插柳成荫，他大概没想到阎明不仅成了他儿子不可或缺的左右手，最后甚至于接掌他辛苦一生创建的“鹰帮”吧！

“咳咳……”坐在首位的古绍全，忍不住用带着黑手套掩饰瘀血的右手捂嘴咳了起来。

“大哥，你感冒了吗？”坐在他身旁的阎明看了他一眼问道，暗想，今天的大哥有些怪怪的，不仅在这种夏天穿着全黑长袖衣裤，还带了黑色皮手套，最怪的是一向很少生病的他竟不断的咳嗽，这事的確奇怪，很奇怪，非常奇怪，一如这场突如其来的临时大聚会。

“嗯。”古绍全在咳声中应他。

“前几天看到你时，你并没有任何感冒迹象，怎么几天不见就这么严重？”

阎明怀疑的望着古绍全，试着透过古绍全黑色的墨镜探视古绍全的眼。不知道是大哥一身黑色的行头，还是怎么的，他觉得大哥的脸色苍白得可疑。

黑色墨镜下的唇瓣微微一笑，古绍全顾左右而言他的转移阎明对他的观察，“所有人都到齐了吗？”他问。

阎明环顾四周，稍微点了下头，“嗯，二十七堂堂主都到了。”

古绍全在咳声中点头，然后缓缓扶着桌面站起身，“大家安静。”他在克服量眩感后出声道，室内顷刻静了下来，“今天突然叫各位到这来，除了想见各位兄弟之外，有件事想对大家说……咳……”他以幽默的口吻作为开场白，然而开场白未说完，却抑制不住的又咳嗽起来。

“帮主你没事吧？”不少人异口同声的问道。

“有事。”古绍全在咳声后说道，“我快死了。”

“什么？”

“在场所有人大惊失色的皆被他的回答吓得惊跳起身，顿时此起彼落的关怀、问候声充斥了整个厅堂。

“帮主，发生了什么事？”

“你生病了吗？”

“难道跟老帮主一样，你……”

“别紧张，开玩笑的，我只是感冒而已，咳……”在七嘴八舌的关怀声中，古绍全缓不济急的对大伙大笑道，随即又像是应景般的咳了起来，“我只是感冒而已，真的。”他在咳声中，向大伙再三的保证道。

众人随即呆愣了一下，长老级的徐堂主忍不住皱眉骂道：“帮主，你也老大不小了，不要拿这种事开玩笑吗？”他对六年前老帮主因病遽逝依然耿耿于怀，未曾忘记。

“呃，对不起，我……咳……”他咳了一会儿，“其实我今天请大家来就是想告诉你们我想休息一阵子，你们也看到我咳得很厉害，所以……咳……我想好好的休息一阵子。”

“帮主，你的病……”听他这么一说，众人的脸色不由得再次凝重了起来。

“重感冒。”古绍全忙不迭的打断他们道，“因为昨天晚上冷气开太大了，又没盖被，没穿衣……呃，总之是不小心感冒就是了，不是什么大病，你们放心好了。”

“哈哈，我终于知道是怎么回事了，想必荃小姐的身体也跟帮主一样咳咳咳吧？”有人恍然大悟的揶揄道，一时间凝重的气氛立即被笑语冲散，但阎明的眉头始终不曾放松过。

“我想藉这次感冒好好休息几个月。”“鹰帮”会议厅内响着一片狼藉之声，众人在古绍全突然宣布要阎明在他休息时间，担任代帮主一职而议论纷纷。

然而，当古绍全显出强势的语气，向众人挑战有谁不服他下的决定时，一个不畏的声音力排众议响了起来的时候，众人却难以置信的瞠目结舌了起来，因为他们万万都没想到这个反对之声竟是来自被指任为代帮主的阎明。

“我不愿担任这个职务，”他的声音压倒性的在大厅中响起，“除非大哥说明非这样做不可的理由，否则就算大伙没有异议，我也没有理由越权当大哥的代言人。”他笔直的望着古绍全。

众人在克服愕然之际，你看我我看你，随即争相点头，认为阎明说的话不无道理，帮主若没有一个特别的理由是不会突然要阎明做代帮主的，即使他感冒要静养一阵子也不是理由。

“帮主，阎堂主说得对，你突然决定这样做至少要有个理……”

“你们没听清楚我刚刚所说的话吗？”缓缓的转头将眼光放回除了阎明以外的众人脸上，

古绍全平静的声音令在场众人打了个冷颤。“我问的是你们对于我所作的决定，指名阎明在我不在时担任帮主的事有异议吗？不是要你们审问我。”

“大哥……”

“阎明，我的命令你想抵抗不服吗？”他转头面向阎明，严厉的问。

“小弟不敢，但是……”

“不敢就不要有但是。”他不容阎明有丝毫异议，“你们呢？回答我的问题，你们肯听从阎明的命令与带领吗？”他的视线透过墨镜，多半时间都胶着在彭叶黄张陈那五人脸上。

“当然，阎堂主一向足智多谋，而且又是帮主的兄弟，老帮主的乾儿子，由他来代替帮主带领大家是理所当然的，我没有异议。”室内静默了两秒，有人出声。

“我也认同徐长老的看法。”众人纷纷点头，彭叶黄张陈亦在斟酌后点头。

“很好。”古绍全满意的点头，这样一来，即使他真的突然暴毙，“鹰帮”也不会发生自相残杀的悲剧，他的一颗心终于可以落地了。

“大哥，等一下。”会议一结束，众人鱼贯而出，阎明伸手拦住了古绍全，在会议厅内只剩下他们俩时反手将门锁上。

“大哥，现在这就剩我们俩，你若真把我当成你的兄弟，你就老实告诉我你到底隐瞒了什么事？”阎明在他咳声中面色凝重的盯着他问，“你真的只是感冒而已吗？”

古绍全呆愣了一下，以极度不自然的笑声说道：“不然你以为我得了什么重病，癌症吗？跟老爸一样？你忘了之前你们不断怂恿我到医院做健康检查的结果吗？我没事……咳咳……”

“不管有没有事，我们到医院再说，看你咳得……”见他咳得快断气，阎明担心的皱眉说道，“我们需要先上阳明山顺道接荃姊一起到医院吗？”

“不。”

“荃姊没跟你一样感冒？”即使充满了担心，阎明锐利的双眼却在一瞬间眯了下来，“那也没关系，我想她应该也很关心你的病况，会想跟我们一起到医院去的，你说是不是大哥？”他静静的检视古绍全的反应。

古绍全什么话都没说，隐藏在墨镜后的双眼即使毫不隐瞒的泄漏出他此刻痛心疾首的苦楚，亦没人能看透。

“阎明，邵荃原本就不是我们这个世界的人，她现在已经找到了属于她自己的幸福，我希望你们以后不准再去找她，也不准你们再提起她。”好半晌后，他低声的说。

“什么意思大哥？”阎明半眯的双眼一瞬间瞪大，“难道说荃姊她……她离开你了？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你上回不是才跟我说你可能快要结婚了，怎么……不要跟我说你想结婚的对象不是荃姊，而是另有他人，我不相信。”

结婚？古绍全想起当初发现邵荃也会关心他、为他吃醋时，他因为喜不自胜而偷偷的对阎明泄漏他可能在近期将会结婚的消息，现在想起来实在觉得可笑至极。

“大哥……”

“阎明，你听我说，我……其实我……”古绍全欲言又止，说了半天还是说不出关于他得血癌、邵荃离开他……任何的实情，直到当他低头看到自己带着手套的双手，这才伸手缓缓的将右手套剥下。

“大哥，你到底……”见他犹豫不决，阎明按捺不住的开口，声音却立时止于惊见他手背上那片骇人的瘀青，“你的手……”阎明控制不住的低吼，“是谁，是谁这么大胆敢伤害你，是谁？”

“这个瘀血是我自己弄的。”古绍全轻抚着青黑的手背摇头说。

“大哥？”“阎明，‘鹰帮’以后就交给你了。”他拿下墨镜，直视着阎明中肯的说，“二十七分堂中，除了彭叶黄张陈五人野心大，可能会伺机而动的找你麻烦之外，其余的应该都会完全臣服、听从你的指示，所以你当上帮主后，要特别注意……”

“大哥，‘鹰帮’的帮主是你不是我，你跟我说这些做什么，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不要再隐瞒了行吗？”阎明霍然一把攥住古绍全肩头，紧紧的盯着古绍全的眼睛硬声叫道，他真的愈来愈感到不安了！

“我得了血癌。他绝不许癌症连番夺走他在世上唯一在意的两个人，要不是古氏父子，他阎明现在只是一个被父母遗弃、被老天放弃、被世人唾弃的人渣，没有人会在意他的生死存活，说不定连死了都没有一个葬身之地。但是古氏父子却给了他一切，亲情、友情，精神上的、物质上的，他们让他第一次感受到自己是个人，而不是一具没有灵魂，活着只为等死的行尸走肉——他绝不会让大哥死的！”

“阎明，我不想死在病床上。”古绍全缓缓的拨开他的手说。

“谁说你会死的？我们到医院去是为了治病，不是去送死的，谁说你会死在病床上的？”
阎明眼睛微红，激动的朝他咆哮道。

“阎明……”

“我会叫医生医好你的，大哥。”他咬牙立誓，“倘若他们敢让你出那么一点差错的话，我会要他们陪葬的！”

看着阎明，古绍全感动得几乎要落泪，但他却只是发出两声刺耳的干笑声，然后笑着对阎明揶揄道：“拜托，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心了，阎明？而且就算真要帮我找陪葬，那至少也要找个女人吧？我才不要一个浑身药味的臭男人陪葬呢”“大哥……”

“阎明，答应我，别让任何人知道我生病的事。”他突然改变语调，以无比严肃与正经的口气对阎明说。

阎明什么话也没说，只是问：“荃姊她知道吗？”

缓缓将墨镜戴回到脸上，古绍全遮住了阎明那寥寥数个字所带给他的痛楚，荃姊她知道吗？小荃……如果昨晚她知道了他得到癌症就快死的事实，她会为他留下来吗？她会为他担忧，露出如阎明脸上关怀的表情吗？不，他不会让她知道的，他不要她的同情，也不愿利用生病这藉口将她留在身边，尤其他明知自己再也活不了多久了。小荃，他此生唯一所爱。

“大哥，荃姊她……”

“她什么都不知道，也不需要知道。”他以冷峻无情的声音打断阎明道，“阎明，邵荃和我在一起全都是为了还她爸欠我的债，至今她陪了我三年，欠我的债也算一笔勾销了，从今以后我和她再无任何瓜葛，你听到了吗？”

“大哥……”

“走吧！你不是要陪我到医院吗？”古绍全断然说道，随即也不管阎明还有话要说，便率先转身走出会议厅。

阎明皱着眉阖上张开的嘴巴，抿着唇大步跟上古绍全。不过在他心中却早已有了打算……

待在旅馆内等待高哲，邵荃呆若木鸡的坐在梳妆台前望着自己，她完全感受不到自己在想什么，而脸上空白的表情亦不肯显露一点她现有的感觉，她只觉得自己好像飘浮在构不着地的半空中，飘呀飘的，不知道要飘到哪。

空白的表情，为什么她的表情会是空白的呢？离开古绍全准备嫁给高哲，她的幸福已经是伸手可及了，为什么她的表情没有喜悦只有空白呢？

苍白……不！其实并非完全苍白，由镜中，她明显的看到自己脸颊上的红肿与嘴唇上的红肿，她伸手轻触那苍白脸上的两道红，一个是被他打来的，一个却是被他亲来的，而萦回在她四周的，残留在她身上的则全是他的味道，古绍全……

昨晚的他好粗暴却又好温柔，明明气得恨不得杀了她，却为什么还要温柔的亲吻她红肿的脸颊，感觉就好像是在向她道歉他打了她一样，那样温柔、呵护、不忍与抱歉……

不，她不能再想他了高哲就快要来接她了，从此他们俩可以过着快乐幸福的日子，再也没大人可以阻挠她的幸福了。泪水滑下她的脸颊，惊颤了她整个人，这到底……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

她望着镜中流着泪，一脸哀恸莫名的自己无声的问，为什么？为什么离开他之后，她的思绪总是不停的萦绕在他身上，为什么她快乐不起来，笑不出来？笑呀、笑呀，邵荃，你笑呀！她想强迫自己笑，结果从微启的双唇间溢出的却是呜咽声。

“为什么？呜……为什么？”她整个人趴在梳妆台上，再也忍不住的痛哭出声。

一直以来，她始终不愿承认古绍全对她来说有着特别的意义，然而一旦离开了他，所有压抑在心中不愿承认的感觉，却如惊涛骇浪般的直想将她淹没。为什么会这么难过，为什么会泪流不止，他对她来说到底是什么？为什么离开他会让她这么痛苦？

心痛，是这种感觉吗？就像她现在这般痛心疾首的感觉吗？不该的，她怎么可能为了离开他而心痛，她爱的人是高哲不是吗？她是爱着高哲的是吧？高哲……只是为什么她硬是想不起高哲的面容呢？

三年多前，高哲赴美时她哭了，曾经作过最坏的打算，也许他们俩不可能会有机会再续情缘，尤其在发生了赌场事件之后，她更加确定他们俩绝对没有了将来，而在这失落之间，她是否承受过有如现在心痛的感觉？

不，也许她哭过、痛苦过，但是心痛的感觉却从来没有过……天啊！这么明显的事实她怎么会看不清呢？她是爱古绍全的，她终于知道了。

爱，这就是她一直想否认的感受，难怪每回只要想到他，“我没事，是他放我走的。”她

说，“你现在在哪？”

“我在医院。”高哲沉默了会儿说。

“在医院？”这个答案是邵荃怎么也想不到的，所以当他说在医院时，她愣愣的重复了他的话，好像听不懂他在说什么似的，然后忽然之间，她突然领悟医院这名词的意思而惊叫出声，“医院？”

你是不是受伤了，高哲你受伤了是吗？”

老天，难道说古绍全在放她自由后，因为咽不下这口气而跑到高哲那儿狠打了他一顿？

“不，不是的，是我妈，她……”他的语气有些不自然，“邵荃，你知道我妈她有心脏病，今天早上突然发作了，所以……所以我现在可能没办法到你那儿，你……”

“我知道了，我会先回家的。”邵荃轻声的打断他说。

“邵荃，对不起。”他说，“等我妈病情稳定些之后，我……”

“没关系，伯母的身体要紧，你好好照顾她吧。”

他在那头沉默了一会儿，“邵荃。”他叫。

“嗯？”

“我相信我们俩的爱一定能排除万难，有情人终成眷属的。”他忽然说，“回家等我好消息，我很快就会到你家提亲的，等我。”

拿着嘟嘟作响的电话筒半晌之后，邵荃才缓缓的将它挂上。

时间虽然已过了三年，但是她不该遗忘的，高家的主人，真正的主人高氏夫妇，也就是高哲的父母，他们并不喜欢她，甚至于可以用讨厌她、瞧不起她来形容，三年前他们想尽办法拆散他们俩，三年之后，她不该妄想他们会改变态度接纳她的，尤其在她曾担任过情妇一职之后，她实在不应该忘了他们的存在的。

心脏病？是的，高伯母也许真有轻微的心脏病，但是选在这个时候发作也未免太巧了吧？如果她猜得没错，高伯母信次的心脏病绝对是个幌子，因为据她对高哲这个名副其实的孝子的了解，他昨天与她分手回家之后，一定毫不隐瞒的将他们俩的一切报告给他父母听，所以今天早上在他家才会有场“心脏病突发记”的产生。

唉！好一对用心良苦的父母，也许这就足以说明她和高哲此生何以无缘了。算了，顺其自然吧！现在的她拥有人生最大的幸福——自由，再也没有什么事能难倒她了，对于古绍全的感情她可以让时间冲淡，对于高哲之间的结果她也不想强求，现在的她什么都不愿想，对于感情她是真的累了。

拨通电话想告诉柜台她要结账，邵荃提起原封不动的行李走出这间她待了近六个小时的旅馆，然后叫了部计程车回家。

邵母为邵荃提着行李出现在家门前而落泪，不在家的邵镇东可能依然醉在某间小酒馆，但是她们母女俩都知道，这次将会是邵镇东最后一次感受到烂醉如泥的滋味，从今天起，他再也没有理由自我虐待了。

但是，一个不速之客却这么突如其来的出现在他们家门口

“阎明……”瞪着突然出现在家门内的男人，邵荃不自觉的低语喊出对方的名字。

“荃姊，你果然在这。”

“你是谁？我们邵荃已经跟古老板没有任何瓜葛了，以后你们别再来找她了，出去，我们不欢迎你们。”一听到“荃姊”两个字，邵母立即护卫的站到邵荃前方，毫不客气的朝阎明下逐客令。荃姊？这种帮派式的称呼一点都不适合她温婉的女儿，她绝不允许再有任何帮派分子来接近邵荃，绝不！

“妈。”邵荃先轻轻的拉了母亲一下，才将目光放在阎明脸上，她客气的对他说：“阎明，也许你大哥还来不及告诉你们我和他的关系已经结束，从今以后我跟‘鹰帮’再也没有任何关系，也不再是你们的荃姊了，你……”

“大哥得了血癌。”阎明看着她说。

邵荃被血癌两个字震慑在原地，除了原本张着准备继续说话的嘴巴在不知不觉间阖了起来之外，她就像是一尊木头人一样，动也不动一下的呆站在原地好久。

“阎明，如果你以为说了这种谎话就能骗我回去的话，我恐怕要让你失望了。”好半晌之后，她窒声说道。

“你听到没有，我们邵荃是不会上你的当的。”邵母在一旁帮腔的说道，“而且就算你大哥真的得到了癌症，那又关我们家邵荃什么事？又不是她害他得到的，你到这来找她做什么？走走走，我们这不欢迎你。”

“荃姊，我求你。”安静的泪水滑下阎明的脸颊，他突然双膝一弯整个人已跪到地上，他一定要将邵荃带回到大哥身边，有她在也许大哥的求生意志会高一些，只要有她在……他一定要将她带回到大哥身边，“我求求你，大哥他……他可能连今年都活不过……”他的声音卡在喉咙出不来。

望着阎明眼眶中滴落的泪水，邵荃感觉一阵寒意迅速窜过她的背脊，将她整个人冻在原地，让她眨眼间便陷入了痛苦的深渊。血癌，今年都活不过……哦，天啊！怎么会……怎么会？

“不”悲恸的哀鸣声由她喉中升起，钻出她不知何时咬紧的牙缝，“阎明，告诉我这不是真的，你在骗我对不对，对不对？”她忽地转身视而不见的看着邵母问道，好像她该知道他在哪似的。

“走，我带你去。”一旁的阎明似乎等她这句话等了一辈子之久，一经她开口，她的尾音甚至还飘散在耳边，他已攥住她的胳膊对她说道。

这一刻邵荃似乎完全恢复了正常，将目光转向阎明点头，清清楚楚的对他说：

“你带我去。”随即也管不了邵母欲言又止的忧郁神情，她毫不迟疑的尾随他走出家门。

第九章

医院？阎明真的带她到医院来？他竟然真的带她到医院来？

看着灯火通明，愈来愈接近的医院大厦，一直强作坚强的邵荃终于忍不住淌下了无声的泪水。

三年来，她从不曾见古绍全住院，即使受了伤也在包扎后强行出院回家住的，现在竟然真的住在医院！天啊，这除了他真的患了什么重病之外，否则是不可能的，他住院……血癌啊……活不过今年……不！不可能的，这怎么可能，这怎么可能……

“荃姊？”

茫然的转头寻向发声处，邵荃看到阎明不知何时已将车停妥，并下车替她开了车门，等待她下车。她静静的看着他似乎有一世纪之后，这才抬起千斤重般的双脚缓缓跨出车外，她扶着车门起身，站直身体后再向前跨出一步，好让阎明关上车门，但却踉跄的差点没栽跟头。

“小心！”阎明眼明手快的扶住她跟枪的身子叫道。

“谢谢。”她抬头看他说，声音沙哑难辨得几乎连她自己都不相信那是她的声音。奇怪了，她一路上来并没有哭一声呀，怎么声音竟会这般沙哑？

阎明胡乱的点了个头，在锁上车门之后，他突然对她说道：“荃姊，在你见到大哥之前，我想先大略跟你说一下他现在的病情状况。”他的声音亦比往日低哑了许多。

邵荃点头，泪眼在停车场上路灯的照耀下闪闪发光。

“答应我荃姊，不管我待会儿跟你说什么，让你有多想哭，或者等你见到大哥之后，你有多想哭，你都不能哭，知道吗？别让大哥以为自己的病情真的没救了。”

她点头，而他将她轻护到停车场的花圃平台边要她坐下，然后才吸了一口大气，缓缓的开口说：“荃姊，大哥得的血癌是一种急性骨髓性白血病，像大哥这样发病急遽，症状较重的人，通常……通常在病后一到五个月若没治愈的话，就会……死亡……”

“呜……”即使答应他不哭，即使她已用力捂住嘴巴不让声音溢出来，低头掩饰哭泣脸庞的邵荃，依然在听到死字时呜咽出声。

“荃姊，你答应我不哭的。”阎明粗声的说道，“难道你等会儿要让大哥看到的是哭瞎双眼、哭哑声音的你吗？”

“我……没有哭。”喉咙紧缩得几乎要发不出声音，邵荃低着头牵强的开口说。

紧闭了一下眼睛，阎明不想拆穿她，“医生告诉我，其实大哥早在昨天下午就已经知道自己的病情了，却不肯立刻就医，以至于……以至于现在因感染上感冒而并发成肺炎，医生说……他说如果弄不好，这几天……这几天就会有生命危险……”他因喉咙梗住而说不下去。

过了好半晌，这才克制住自己的情绪继续说：“因为白血病导致血液出问题，抵抗力减

弱，为了防止再度并发其他病变，大哥现在只能住在加护病房的无菌室，接受一天二十四小时的全天候治疗。化学药物的注射是最基本的治疗方法，如果再严重的话就必须输血、换血，直到找到适合大哥的骨髓，进行骨髓移植手术。”

“但是……但是之前医生和我说过，他说现在骨髓库的骨髓不一定有适合移植给大哥的骨髓，没有骨髓……如果真的没有骨髓，大哥的日子……所剩的日子……他……他会死。”

“不！不……”深沉的痛苦再也抑制不住，“他会死”三个字狠狠的撕裂了她的心，一阵哭喊从她的喉咙深处迸出来，邵荃崩溃了。

不要哭，不能哭，为了当古绍全的支柱，她绝对不能哭！但是沉积的悲伤被禁锢得太久了，她再也无法继续箝制它，如果她再不哭，悲伤与痛苦便要将她吞噬，她没办法忍受再多的苦了，现在不哭，她怀疑待会见到他之后，她能忍住泪水。

无止尽不停歇的哭泣，她哭到整个身体都在颤抖，她哭到胸腔发痛、眼睛发肿、声音沙哑得几乎再也哭不出来，却依然低泣着。

这次，阎明没有再阻止她，只是静静的呆站在一旁，拚命克制想与她一同嚎啕大哭的冲动，眼眶中盈满了泪水。

好久之后，她低泣的哭声终于停止，取而代之的是她不断抽搐的身体。

阎明低头看她，阴影完全遮住了他的五官与表情。

“你爱他，”他低语说，“你爱大哥对吗？荃姊。”

“是的。”她哑的说，而这个声音则震惊了她，这是她第一次毫不保留的表白自己的心，不必压抑、不怕受伤，亦不去理会来自他人的压力，她爱他……“是的，我爱他。”

“谢谢你，荃姊，大哥现在最需要的就是你的爱，谢谢你爱他。”

邵荃痛苦的摇头，哑的低语，“我爱他，却一直没发现他的不对劲，她不知道，如果他真是在意她的话，又怎么可能放她走，眼睁睁的看她和高哲成双成对呢？她从来都不了解他，从来都……医生说他昨天下午就已经知道了自己的病情，难道说……难道说他是因为这个原因才放她走的？”

可能性的事实毫不留情的猛击向邵荃，她承受不住的向后蹬退了一步，全身忍不住轻颤了起来。

会吗？是这样吗？他真的是因为知道自己的病情之后，才决定放她自由的吗？

他为什么要这样做？这样做对他有什么好处？而对于她……天啊！她可以自作多情认为他也是爱她的吗？她可以吗？如果这是真的，那他们两人……

天啊！为什么你要这样捉弄我们？既然安排我们相爱，却又要这般折磨我们？

从看似没有未来的相遇，让我们俩相互迷乱对方，到现在终于拨云见日时，却又……天啊！你为什么还要这般捉弄我们？见我们痛不欲生你就高兴了吗？我唾弃你！

但是我求求你，别让他死，我愿拿我的性命与你交换，别让他死。

“你昨晚一整晚都没睡吗？”阎明看着她用粉底依然无法掩饰的黑眼圈关心的问道。

“你不也一样。”虚弱的一笑，邵荃将思绪由昨晚拉回到现在，看着眼前与她有着过之而无不及的黑眼圈的阎明轻声说道。

他微怔了一下，脸上露出一抹苦笑，“想必荃姊一定连早餐也没吃对吗？”

“我吃不下。”邵荃摇头。

看着她，阎明无声的叹了一口气，虽然他很想劝她多少吃点东西比较好，但是她说吃不下的心情别人可以不了解，他却没有道理将它置若罔闻，所以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他觉得自己真的是无话可说。

两人二度一同来到医院的停车场，这回的邵荃带着坚强的表情下车，步履稳健的跟着阎明走进医院，走向古绍全所在的地方。

“阎先生。”

在医院走道上，一名白衣长袍的医生突然叫住了阎明，邵荃同他一起停住了脚步。

“我可不可以先和你谈谈关于古先生的事？”医生严肃的说。

阎明呆愣了一秒后朝医生点头，然后转头面向邵荃，“荃姊……”

“我们一起走。”她断然的说，意思是她要听医生说些什么，不管他将要说的是好是坏。

看着她脸上坚毅的表情，阎明只有点头，然后两人尾随着医生走向他的办公室。

“请坐。”进入医生办公室内，医生指着沙发对他们俩说道。

“谢谢。”阎明和邵荃一同坐入沙发，静静的等待以手肘支撑在桌面上，十指交叉放在下巴上，不知道在思索什么的医生开口。

“阎先生，你认识古先生的任何亲人吗？”呼了一口气，放下手，医生问道。

“嗯，他爸爸是我乾爸。”眉头一皱，阎明老实回答。

“除了父亲之外，古先生有兄弟姊妹吗？”医生点点头继续问。

“他是独子。请问医生，你为什么要问这个？”他怀疑的问。

看了他一眼，再将目光移至始终未开口说话的邵荃脸上一会儿，医生似乎作了什么重大决定般的缓缓开口，“因为昨天我们联络过了，骨髓库没有一个骨髓条件符合古先生的需求，我们必须要从他家人当中找出适合可以移植给他的骨髓。”

他顿了一顿，“你说古先生的父亲是你乾爸，是否可以请你转告他，叫他到医院来一趟，既然古先生没有任何兄弟姊妹的话，我想只有从他父亲……”医生的声音突然停顿了下来，他看着前方双目圆瞪，像是同时遭受了什么巨大打击而震住，形状呆若木鸡的两人，有些担心又有些茫然的问：“你们怎么了？”

阎明缓缓的抬头看向医生，嘴巴张了又张，试了好几次这才逼出一个刺耳至极的声音，“死了……”

“啊？”医生茫然的看他。

“我乾爸他早在六年前就已经死了。”

“甚……”医生没想到会听到这样一个回答，他明显的怔了一下，随即皱起眉头，“是这样吗？那……那想救古先生痊愈这事可能就……”

“医生你一定要救他！”邵荃大叫，双膝“啪！”的一声竟已跪到地上，“我求你！”她趴在地上求道。

“小姐，你快起来呀！不要这样子。”医生被她吓了一跳，急急忙忙的到她身边伸手将她扶起，但她却不肯。

“医生，我求求你一定要救他，我求你。”她仰头，由下往上的看着他说。

“小姐，你先起来，我是一个医生，我当然一定会尽全力去救病患的，你快起来，别这样。”

医生在阎明的帮助下将邵荃扶了起来，安置回沙发上坐下，皱眉沉寂了一会儿后，以沉重的口气开口说：“古先生的病情恶化得相当快，即使撑过了这次并发肺炎的一周治疗程，二十四小时都待在不菌室，按时予以化学药物的治疗，再加上必要的输血、换血，那也只是时间的问题而已……”

“医生我求你……”

“唯一能救命的方法就只有骨髓移植这个方法了。”未理会邵荃的哀求声，他继续说道，“骨髓移植与脏器移植同样存在着组织型是否适合的问题，这是移植是否成功的关键。人体对于移植“阎先生……”医生被吓得面无血色，惊惧的挣扎着想挣脱他揪在领口处的手，“阎先生，你……你冷静点，放开我……放开我……”

“尽人事听天命，你说你们尽了什么人事，除了每天家吸血鬼般的算账收钱之外，你们做了什么？做了什么？”阎明形色恐怖的瞪着医生吼道，无法挣脱六年前他乾爸受尽折磨依然死在医院的恶梦。

“阎先生……阎……”

“阎明，放手！放手！”眼见不对劲的邵荃立刻冲上前去，板开阎明揪住医生的手，严厉的斥喝道。

邵荃的声音有如醍醐灌顶般的将失控的阎明浇醒，他倏然放开医生，整个人颓然的跌坐回沙发上，以双掌支头掩面。

“怎么会这样？”他痛不欲生、低沉而空洞的声音在室内回响着，“爸在六年前因为肝癌丧命，现在大哥又得了血癌，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难道我真的只能眼睁睁的看他们一个个死去，却什么也不能做吗？为什么……”

“阎明……”邵荃收回伸向他想安慰他的手，看了他一会儿之后，突然转身面向体谅他，并未对他刚刚失礼而发怒的医生问道：“医生，你刚刚说骨髓捐赠，我的骨髓可以吗？”

“需要先检测。”医生点头说，“但是小姐，你必须要先知道就算你符合捐赠骨髓的条件，你的骨髓不一定适用于古先生，那只有千万分之一的机率……”

“即使是亿万分之一的机率我也要试。”邵荃目不转睛的看着医生说，“而且就算我的骨髓真的救不了……”她咽下直冲上喉咙的绝望，强迫自己继续说：“救不了他，但是或许有一天能救跟我们一样陷入等待我这千万分之一机率的人。”

“不管你是否符合捐赠骨髓的条件，我先替所有患有白血病的患者感谢你。”

医生深吸了一口气，朝她露出万分感谢的微笑。

“医生，有很多人跟我大哥……古绍全一样需要骨髓移植，却找不到适合的骨髓吗？”坐

在沙发上的阎明突如其来地抬头问道，他的眼眶是红的。

“嗯。”医生毫不考虑的点头回答，“多数人对骨髓捐赠存有误解，以为它对人体有害，所以都不肯或不愿意主动捐赠骨髓，以至于骨髓库形同虚设，永远都是供不应求，像古先生这种情形的，其实现在各大医院都有，简直是多不胜数。”

“照医生的意思，世界上只要多一个人愿意捐赠他的骨髓，我大哥被救活的机率就多一分是吗？”阎明不想管他人的死活，他所在意的只有古绍全。

“当然，不只有古先生，所有患有白血病的人都一样。”

“好。”阎明站起身来往外走。

“阎明，你要去哪？”邵荃叫住他。

“鹰帮。”他回头对她说，并告诉医生，“你现在就可以去准备所有骨髓捐赠的事，我会去带一群人来捐骨髓，我发誓一定要救我大哥，你们好好等着。”

邵荃与阎明并未获准进行骨髓捐赠，因为两天一夜未曾阖眼，心情又激动又不安的他们并不适合马上进行手术，遂三天以后再说是医生给他们的回答。

但是，一群满脸横肉、凶神恶煞的流氓突然挤进医院内，却让众医护人员笑开了嘴，当然这不是因为他们脑筋有问题，而是因为这群孔武有力的男人全是要来捐赠骨髓的。

老天，将近两百个人，而且听说陆续还会有人来……这种百年难得一见的盛况，不禁让人怀疑阎明和正待在无菌室内的古绍全到底是何等人物？不过现在不是想这些的时刻，两百个人要捐赠骨髓，他们会忙死！

既然暂时帮不上任何忙，阎明与邵荃在医院的特别通融下，全副换装的来到古绍全所住的病房，但是邵荃却在入口处迟疑的停下脚步。

“怎么了？大哥就在面呀！”阎明亦停下脚步看她。

“他……他会不会不愿意见到我？”邵荃不确定的问，毕竟她和他最后一次分手时，她是因为要嫁给别的男人而离开他的，他会不会对她有所怨怼，不想再见到她？或者他根本不想让她见到他病恹恹的样子，在见到她出现之后反而会害了他，一想到此，她真的很害怕。

“怎么会？荃姊，你不知道大哥深爱着你吗？”

邵荃抬头看他，“他深爱着我？”

“这是大家有目共睹的，你怎么还在怀疑，荃姊？”阎明皱眉问。

垂下眼睑，邵荃动也不动的沉默了好半晌，突然深吸了一口气，“走吧！”她说，无论如何，她一定要见见古绍全，告诉他自己的心意，如果他真的爱她，她想，他一定会再接受她，而且会为她努力和病魔抵抗的。

安静的病房分成两部分，除了正常病房的部分之外，一层透明的帘幕隔离了躺在病床上的古绍全，他闭着双眼，像是沉睡般的动也不动一下。

“大哥，你睡着了吗？”阎明开口问。

“阎明？”古绍全由完全静止的状态突然坐了起来，“你终于来了，这两天差点没把我闷死，你……”

“大哥，你看谁来看你了？”阎明微笑着打断他，将站在身后的邵荃拉到自己前方。

“不，你爱我。”再有任何怀疑，在见到他现在眼中的苦涩之后，所有的问题便已迎刃而解了，邵荃坚定、肯定的望着地说：“因为我爱你，所以你在得知自己得了血癌之后，你放我自由；因为我爱你，所以你便眼睁睁的准备看我嫁给别人，并说祝我幸福。你爱我，这么明显的事实，我怎么还会认为你不爱我呢？”

看着她，古绍全完全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她终于明白自己对她的爱了，三年来的感情付出终究没有白费，只是选在这个时机醒悟……老天，你在开我玩笑吗？

而且，她竟然也对他说她爱他，天啊！你到底在开什么玩笑？他都已经是一个快死之人了……

不行，他不能让她陪他受苦！还记得当初老爸住院的那段时间，对于老爸所受的种种折磨，他几乎是感同身受，他绝不能让她也尝受到那种历尽千辛万苦，最后却依然得失去一切的痛苦。他得想办法拒绝她的爱，赶走她，让她恨他而不是爱他，他必须……

“我的人已经是你的了，而我的心现在也交给你，如果你想将它揉碎的话，我也不会有任何意见的。”她似乎看进他内心深处般的对他说。

一时之间，古绍全所有的计划全乱了，揉碎她的心？不，他爱她呀！他怎狠得下心将她的心揉碎？

爱，就是因为他爱老爸，所以他甘心忍受一切折磨，即使事后他还得尝受那因失去老爸而

痛不欲生的感受，但是他却从来不曾后悔过，只因为爱。

爱，她也是因为爱他，所以在明知道他的病情之后，还自愿回到他身边吧？算了，就让一切顺其自然吧！即使他的生命真只剩一天，就让他们俩享有两情相悦、相亲相爱的一天吧！他看着她，突然伸手将她的口罩拿掉。

“不行，这是……”邵荃惊慌的叫道，声音却全被没入古绍全倾身吻住她的口中。

他双手捧着她的脸，深长缓慢而且彻底的亲吻她。

“有病毒，你会生病的。”在他终于松开她之后，她忙不迭的推开他担忧的说道。

“能一亲芳泽，我死而无憾。”他低喃的说，眼中闪烁着近日来第一次拥有的真正快乐，“我爱你，邵荃。”

第十章

一个月的时间转眼就过，邵荃这一个月来将所有的精力都耗在医院，伴着古绍全，她度过她人生中最幸福也是最痛苦的一个月。

看着他日益消瘦的身体，看着他因药物治疗而脱落的毛发，再看着他每回面对她时强颜欢笑的脸庞，她的一颗心几乎要揪紧的滴出血来。她怎会不知道他在自顾不暇之际，依然一心一意只为她着想，强作轻松惬意、不露一丝痛苦痕迹，他对她的爱竟然是那么的深切，她现在才知道。

好想哭，不只是为了他的痛苦，更是为了他的温柔、他的付出与他对她的爱，只是她怎能哭？

一个月以来，每回面对他时，她都恨不得躺在他怀中，对他哭出自己的恐惧与害怕，但是她怎么能这样做？在明知道他现在最需要的是信心、是支持，而不是她流出泪水的时候，她怎么还可以在他面前显露出虚弱的一面，对他哭诉流泪，即使她就快要被强忍在心中，屯积已久的泪水淹没。

历史上曾经有人被自己的泪水淹没过吗？好像从未听过，所以被自己屯积的泪水淹没这事根本是无稽之谈，但是长久压抑感情对身体不好吧？尤其当一触即发的悲伤与难过、痛苦与泪水一旦宣泄而出，那恐怕就是惊涛骇浪也难以形容的吧。

邵荃一直强迫自己不要哭，至少在医院内，或者在即将到医院探望古绍全前两个小时不哭，以免被他察觉自己哭了，但是世界上没有一个人真能完全控制住自己的，即使是圣人也不可能。所以她还是哭了，而且是在医院中，当她听见医生告诉她，目前符合骨髓捐赠的八十六位捐赠者的骨髓中，没有一个人适合古绍全之后，泪水就像水库泄洪般由她眼眶中滚落，一发不可收拾的决堤而出。

“我很抱歉。”见她这么痛苦难过，连早已习惯面对死亡的医生都免不了自责起自己的无能为力，“我真的很抱歉。”

“真的没有办法了吗？”阎明几近绝望的看着医生问。

“除了等待之外。”医生摇头。

等待，他们又回到一个月前的原点，等待，要等到什么时候呢？他们能等，但是古绍全呢？等待，为了一线生机，他们坚强的等待了一个月，但是现在呢？等待，要等多久，能等多久，他们等候的是生机还是死亡？等待、等死，他们究竟在等什么？

邵荃如同行尸走肉般的站了起来，泪流不止的她没有一次举手拭过泪，反正她这回拭乾脸上的泪水，下一刻脸颊还是会被泪水浸湿，她又何必多此一举呢？她不发一语的笔直走向门口。

“荃姊！”阎明意外的出声叫她，她却恍若未闻的继续向前走，“荃姊，你要去哪？”他毫不犹豫的追上前去，一把攥住她肩膀，半倾身与她面对面的问道，而她麻木的表情令他蹙紧了眉头。

邵荃的目光对准他，但似乎花了好久的时间才看到他，反应出他在问自己问题，但她说出口的话却是，“我要去哪？”

她知道他突然握拳用力的击向墙壁，“砰！”的一声吓得一旁的医生差点没惊跳起来。

“阎先生……”

“为什么，为什么得血癌的是大哥，为什么？”

“他扶着墙壁垂头绝望的低喊，声音沙哑得就像哭了一样。”

“阎先生，你们不能现在就放弃希望，我想好心有好报，古先生一定会获救的。”医生安慰他说。对于古绍全得白血病这事，老实说，他实在不应该说他很高兴，但是他真的很高兴，因为由于古绍全的关系真的救了很多垂死边缘的白血病人，所以好心有好报，大家都是这样为古绍全祈祷的。

“好心有好报？好心有好报……”阎明讽刺的低喃着，不知道自己该哭还是该笑，好心有好报，像他们这种混黑社会的人，即使真有好心，但有谁会相信他们会有好报呢？“哈……”他还是笑了出来，而眼泪也在同时间滴落下来，在地板上形成一个水印，他的肩膀微微晃动着。

“阎……”

医生想安慰他却不知道该说什么，而这时沙发上的邵荃则突然醒了过来，她缓缓的抬起身来。邵小姐，你醒了。”

医生的声音让始终面对着墙壁的阎明迅速转身，来到邵荃的面前，“荃姊，你现在觉得怎么样？”他蹲下身，关心的看着她问道。

“阎明，我们不能哭，哭了就表示我们认输了，我们不能认输，我们一定要有信心相信绍全一定能获救的，不能哭，绝对不能哭知道吗？”抬头看着他眼眶中的泪光，邵荃突然开口对他说。然后像是为了贯彻她的信念般，她率先抹去自己脸上、眼眶中的所有泪水，并朝他扯出一抹坚强的微笑。

看着她，阎明点头，然后伸手拭去残存在眼眶中的泪水说：“大哥一定会获救的。”

邵荃为他的话再度露出一抹微笑，而这这回的笑容比上一回要真切许多。她由沙发中站了起来。

“荃姊？”

“还有些时间，我到无菌室去看他。”她说，而阎明则担心的看着她，“放心，我不会再哭的，因为我相信他一定会获救的。”

“她很坚强。”看着她消失的背影，一直站在一边的医生突然开口说。

“是的，比任何人都坚强。”阎明喃喃道。

现在，他突然觉得当初将一切告诉她果然是对的，她很坚强，甚至比他还坚强，而现在大哥最需要的便是这股坚强力量的支持。大哥，为了你自己，也为了荃姊，你一定要撑过这次的劫难活下去，我相信你一定能做到的。

即使重新扑过粉，因哭过而充满血丝的眼依然掩盖不了一切，古绍全只消一眼便能看出她哭过的事实，而较平常来的时间迟整整半个小时的另一项事责，则轻易让他推敲出她哭泣的原因——他的病情，为此他觉得好难过。

“小荃，你进来。”看着站在帘幕外，强颜欢笑，尽其所能以轻快的语气对他闲话家常的邵荃，他突然朝她说道。

“什么？”专心致力在控制自己情感的邵荃，一时之间反应不过来他的话，但当她了解他在说什么时，她却立即摇头，“不行。”

医生曾经千交代万交代的告诉过她，他现在的身体根本禁不起一丝风吹草动，稍微的一个不小心引起任何一种并发症都可能会要了他的命，而她或任何一个正常得可以在外头游走的人，则是标准的病毒带原体，是不能随便与他做任何近距离的接触的，所以她是绝对不可能越过那层帘幕，到面去的。

“你若不进来，我就出去。”他作势起身的说。

“不行！你不能出来！”邵荃叫得好大声，帘幕外头的空气充满了全医院的病菌，他怎么可以出来呢？绝对不行！

“你不进来，我出去。”他坚定不移的看着她说，即使病入膏肓，他独裁霸气的一面依然未有改变。

“为什么？我们这样说话不也一样……不要！”见他当真要拉开帘幕出来，邵荃立刻惊叫的妥协道：“好，我进去，你待在面不要出来。”

看了一眼入口处，她摸摸头顶上的帽子、脸颊上的口罩，再低头将身上的无菌衣检查了一遍，这才深深的吸了一口气，跨进曾经被警告不得跨入的禁地。

除了上回他吻她那次，这是她第二次跨入这个空间，而这回他同样不安分的在她一跨进无菌空间之际，便伸手将她紧拥入怀中。

邵荃因措手不及的被他抱住而怔了一怔，但下一秒却惊惶失措的挣扎叫道：

“别这样，快放开我，我会害你生病的，绍全，别这样。”

“别动，让我好好抱着你，也许这是最后一次了。”他死也不肯放手的紧抱住她，在她耳边低语道。

一瞬间，在他怀中的邵荃整个人都僵住了，“你别乱说话！”她严厉的叫道。

古绍全沙哑的一笑，“我自己的身体我比谁都了解。”他的声音中没有恐惧，有的只是绝望。“对不起，虽然说爱你却从来不曾带给你幸福或欢笑，有的只是泪水，对不起。”

“不！”她沙哑的低喊，感觉好不容易建筑在心中的城墙就要塌陷，哀伤的泪水就要决堤，“我很幸福，因为你爱……”“不要！”邵荃迅速的避开他伸向自己脸颊的手叫道，“不要这样好吗？绍全，难道你真的不知道你不能受到任何感染吗？拜托，我求你别闹了好吗？”她哭泣的求道。

她一哭，古绍全立刻停止自己的胡闹，疼惜的将她紧紧拥在怀中，“嘘，不要哭好吗？我只是跟你开个玩笑而已，我不吻你，只要这样抱着你就好了好吗，不要哭，不要哭。”

他愈温柔哄她不要哭，邵荃的泪水就落得愈快，抑制不了。

多少次在他面前压抑自己的泪水，多少次想躺在他怀中尽情宣泄她的痛苦与害怕，多少次当他对她轻语柔声时，她抑制不住的哽咽住喉咙发不出声，多少次……

不，她再也受不了了，既然已经在他眼前哭了，就让她一次哭个够吧！她发誓下次绝对不会在他眼前落泪了，就这一次，让她哭个够吧！

“古先生、邵小姐，你们俩在做什么？”

不知过了多久，一个严厉的声音突然穿过透明帘幕，惊动无菌空间相拥的两人，邵荃迅速的离开古绍全的怀抱，侧头看见主治医生瞠目结舌，以一脸难以置信的表情瞪视着他们俩。

“对不起，我马上出去。”她沙哑的说道，然后迅速抹去脸上的泪水，走出无菌空间，再小心翼翼的拉好那透明帘幕，“对不起。”站在医生面前，她再次向医生忏悔的说道。

“邵小姐，我跟你说过多少次，绝对不能任意跨过那……”

“是我叫她进来的，我说，如果她不进来我就出去，所以她才会进来的。张医生，如果你要怪的话就怪我好了。”古绍全打断医生的责备说道。

“你……古先生，你到底知不知道自己的情况？怎么可以……”

“我就是太了解自己的情况了，所以才会这样做。”古绍全苦涩的喃念道，他就是太了解自己的情况，知道自己所剩的时间不多了，所以他才会把握所剩的时间再次拥抱他最爱的女人，他要记住拥抱她的感觉，记住她的味道、她的体温以及她皮肤的触感与温滑，即使他死了也不愿意忘记她。

“算我这个医生求你们好不好？如果你们真的那么想拥抱对方的话，那至少等到手术完之后再去看好吗？现在这个非常时期可不可以请你们相互克制一下呢？”医生叹息的以从未有过的幽默口吻说。

“手术？医生……”一听到手术两个字，让邵荃晕眩的抬头望向他，不敢相信的盯着他，“什么手术？”难道绍全又得了什么并发症，严重到要动手术的程度，还是她心中所想的……可能吗？明明前半个小时之前，他才说……可能吗？

看着她，医生一改之前脸上既严肃又无奈的表情，朝她露出一抹真心的笑靥，点点头说：“刚刚才从台中接到的消息。”

“哦，天啊！”邵荃不敢相信的捂住嘴巴低喃出声，才止住的泪水已然溢出眼眶，滑下脸颊沾湿了她手心，暗自在心中感谢，哦，天啊，谢谢你，谢谢你……

“古先生，恭喜你，院方刚刚取得一份与你完全符合的骨髓，现在只要排定时间进行骨髓移植，再经过GVH反应，也就是所谓的组织移植反应的观察期之后，你的白血病就能治愈出院了。”

哭泣中，邵荃清楚的听到医生这样说道，但是忙着喜极而泣的她根本没有办法与古绍全一同分享这个无上的喜悦，只是不断的哭泣。

今天的她哭得真的是够多了，明天，也许明天当她起床时，她会因为双眼肿大而睁不开眼，要不然就是因痛而睁不开眼，但是她管不了那么多了，她真是太高兴太高兴了！

骨髓有着落了，绍全有救了，哦，老天，感谢你，我真心诚意的感谢你，谢谢……

骨髓移植后的几个月，古绍全几乎都躺在医院的病床上，精力和生气消失殆尽，仿佛是一

具被榨乾的躯壳，失去人的感觉，但是在邵荃细心、尽心与充满爱心的照顾之下，他果真在众人的殷殷期盼下，平安的度过了危险的G V H反应期，靠着自己的双脚稳健的再次走向人群。

除了还需继续服用一些抗排斥的药一段时间外，现在的他与常人无异，完全看不出他几个月前曾经在死神面前挣扎过。

古绍全的出院最高兴的人还是邵荃，出院的当天，她一度落下喜极而泣的泪水，让众人摇头不已，却让古绍全疼惜不已。看着她的泪水，他在心中暗暗的不断发着誓言，今后他绝对不会再带给她泪水，他要用爱堆积城堡让她住，除了幸福之外，她再也感受不到任何伤心与难过。

“小荃，我们结婚吧！”赶走所有胡闹的帮中弟兄，古绍全在载着邵荃驱车回别墅时突然开口说道。

邵荃微微颤抖的转头看他。

“我不知道我的生命有多久，”这是所有白血病患者治愈后的隐忧，因为他们的病情随时都有可能再发生病变，而第二次的治愈机率微乎其微，且有二就有三，况且再患的机会又特别高，所以对于白血病患者来说，完全治愈其实是少数，延长存活率则是多数，只是三年、五年，或者更长的数十年，则全凭上辈子香烧得多不多了。古绍“好，择日不如撞日，我们现在就去。”多亲了她一会儿，古绍全找回差点遗失的自制力，从她甜唇上抬起头来粗嘎的说道。

“去？去哪？”失去依恋的柔情，邵荃慢慢的回过神问道。

古绍全微笑，对于自己能将她吻得晕头转向，连刚刚他说了什么都不知道而得意至极，“去哪？当然是到你家提亲啦！”他笑道。

邵荃惊吓的双目圆睁，“不行！”她冲口大叫道。

“不行？”古绍全怔然的看着她，原本充满笑意的嘴角慢慢抿了起来，他不发一语的看着她，等待她的解释。

“不是不行，而是……而是……”邵荃面有难色的欲言又止。

她实在不知道该如何告诉他，从当初答应要嫁给高哲，到后来因为他住院，而成天不是在别墅内看关于白血病护理的书，就是往医院跑而几乎没有时间回家，亦忘了与高哲婚约这事的她，所造成的结果竟导致爸妈与高哲的熟稔，将高哲视为邵家的标准女婿。现在只要爸妈有机会和她说上几句话，哪一次他们不是三催四请的要她快和高哲结婚？

老实说，关于这一点她是可以不必介意的，毕竟爸妈方面的误会解释一下便成，对于高哲的情意，她除了千万个抱歉还是抱歉，因为感情是不能勉强的，更何况她相信高哲那个孝子，是万万不可能为了娶她而违逆父母的，所以问题根本就不在这个问题上，问题在爸妈对古绍全的观感上，他们不喜欢他、讨厌他，甚至还可以说他们恨他——恨他乘人之危强迫性的强占了她的。

老天，如果她现在突然将他带回家告诉爸妈他们要结婚了，爸妈第一个会想的大概是她会不会被威胁了吧？

天啊，真是一团糟！早知如此，她当初就应该一点一滴的灌输她爱古绍全的信念给爸妈知道，让他们了解她非君不嫁的决心。唉！她现在想这些还有什么用呢？

“而是……我记你记得你没有话说到一半的习惯。”见她低头不语，古绍全抬起她的下巴，用深邃得像是可以透视人心的黑眸，静静的凝视着她说道。

“绍全，如果……如果我爸妈坚决反对我们的婚事，你会怎么样？”她沉默了一会儿问道。

“我还是要娶你。”他一挑眉，毫不考虑的对她说道，“你呢？如果你爸妈坚决反对我们的婚事，你会不会就不嫁给我了？”

“当然不会。”她想也不想的立刻摇头道。

同一时间，笑容回到了古绍全的脸上，他俯身亲吻她，“我爱你，同名女子。”

尾声

高哲为邵荃的拒婚难过得几乎要落泪，但老实说，他也真是松了一口气，因为花了一年的时间他依然得不到父母对他和邵荃婚事的支持，所以百善孝为先，虽然难过了自己，但只要父母高兴、满意，他也就无话可说了。

至于邵镇东夫妇对女儿与古绍全的婚事，虽说反对，亦不看好他们的未来，但是基于前车之鉴——高哲的事，让他们不再自以为是地为邵荃好而多加干涉她的事，所以皱着眉头，他们将心爱的女儿交给了古绍全。

排除万难，古绍全和邵荃这对被老天捉弄多时的有情人终于结婚了。

然后，三年过了、五年过了，转眼间，他们的婚姻生活已迈向了第十年，现在他们的大儿子八岁，小儿子六岁，前年还添了个可爱的小女儿，简直幸福得乱七八糟。

《全书完》
